

師範小叢書

民衆學校教育實施法

邱冶新編



商務印書館發行

師範小叢書

民衆學校訓育實施法

邱冶新編

周序

民衆學校教育目標，在「除文盲，作新民」。除文盲作新民，應視爲二事：前者爲文字教育，後者則更須加以公民訓練。讀書識字，僅足「除文盲」，未必卽能「作新民」。民衆學校課程標準編訂目標，於「簡易文字之學習」及「普通常識之灌輸」兩項外，首列「國民道德之培養」一項，亦以示民衆德行之訓練，重於知識之傳授也。

願民衆學校之訓練，亦爲至不易事：民校學生，大率爲成人，成人在社會習染深，成見難化除，習慣難打破，訓育不易深入，此其一。學生年齡懸殊，職業不同，流品複雜，訓育難取共同標準，此其二。學生在校時間短，上課來學，課罷散去，師生不常接觸，訓育機會不多，此其三。民衆學校訓育之施行，既如此其難，則訓育方法之研究，爲不可忽矣。

邱君冶新供職本廳，於服務之暇，本其經驗及研究所得，著爲民衆學校訓育實施法一書，於理

論之闡述外，特注重實際問題之探討，頗足爲辦理民衆學校者實施訓育之參攷。茲以本書印行在即，請序於余。余以此書之出，甚有利於民衆學校之改進也，故樂爲序其端。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周佛海於江蘇省教育廳

劉序

民衆學校的使命，不僅在教民衆識字，還要注意民衆生活的指導，與品格的訓練，以期養成健全明達的國民。過去的一般民衆學校，只注意識字教學，對於民衆訓練方面，都未能加以注意，那是如何的錯誤啊！

吾友邱冶新兄從事民衆學校事業有年，辦理民衆教育行政又有年，平日辦理民衆學校的時候，除對於教學問題，注意研究改進外，對於民衆學校的訓練問題，也特別注意研究與實施。關於民衆學校教學問題，他已會同朱佐廷兄寫成民衆學校教學法一書問世了。他現在又本着他自己多年研究的心得，與實地的經驗，寫成民衆學校訓育實施法一書，以供獻給一般民衆教育的同志，我想這本書出版以後，過去一般民衆學校忽視訓育的錯誤，一定可以改正不少，這是如何值得慶幸的事啊！

冶新兄的書稿已交由商務印書館印行了，他來信要我爲他的書稿寫一篇序文，以資紀念。我對於民衆學校一切的設施，過去雖然做過，可是沒有什麼特殊的心得；現在雖然正在草擬關於民衆學校各種實施的計畫，也還沒有什麼特殊的意見可以供獻別人。不過當我正在計畫民衆學校訓練方法的時候，我覺得民衆學校實施訓練的時候，除注意民衆思想的改進與習慣的訓練以外，還有三件事情，是應該特別注意的：

(一) 注意學習興趣的培養 民衆學校的學生，修業的時間很是短促，在學校裏所學的知識技能，都嫌太少。如果要使民衆學校的學生所學的東西，都能夠應用起來，那畢業出校的時候，還要使他們繼續不斷的自修或複習。要使各個畢業生出校時都能夠自修或複習，那在校時應養成他們學習的興趣。養成學生學習的興趣，教學方面自然要負相當的責任；實施訓練的時候，對於這一點尤應特別的注意。

(二) 注意團體活動的訓練 一般民衆最大的缺點，是沒有團體生活的習慣與能力。凡事只是爲自己，很少是爲大家的。而民衆與民衆之間，更形成一盤散沙，缺乏團結互助的精神。我們要

訓練民衆成爲健全明達的國民，自然要特別注意團體活動的指導，以矯正一般民衆的缺點。

(三) 注意實際生活的指導 一般民衆，入民衆學校以後，往往發生一種錯誤的觀念，就是既然讀書識字，便不應當再習勤勞。對於自己本來的業務，往往存着一種鄙視的觀念，因此民衆學校畢業生，容易流入遊蕩奢侈之途。這樣實違背我們辦理民衆學校的本旨。所以我們今後訓練民衆的時候，要特別注意實際生活的指導。就是使民衆學校的學生，畢業以後，仍努力於本來的職業，在本來的職業上求進步求發展，那纔是最正當的訓練哩！

以上三點，有的在冶新兄的書裏已經論到，有的是我們實施的時候應當注意的。質之冶新兄，不知以爲怎樣？

劉百川 二十四年八月於江蘇省立大港鄉村教育實驗區

自序

大家總以為辦理民衆學校，很是簡單，很是容易；談不到什麼方法，用不着何種研究。實則民衆學校設施方法之需乎講求，比起普通學校，更外來得重要與迫切。因為民衆學校教育的對象很複雜，學生的年齡、職業、品格、知能等，均有很大的懸殊，不若普通學校學生的齊一；教育時期短促，修業時間，只有四、五個月，不若普通學校之可以從容設施，作長期的計畫；無專建的校舍及充實的設備，不若普通學校教育工具之優良；教師很少受有專業的訓練，且多從未辦理過教育事業的，不若普通學校教師之有教育學識與能力……民衆學校有此種種特點與缺陷；若無適當的方法與良好的規範，以為實際設施時的依據，則辦理此項事業的人，必將盲人瞎馬，不知如何措施哩。

編者感覺到關於研究民衆學校設施的書籍，出版的尙不多見，既與友人朱佐廷先生，合編民衆學校教學法一書，交由商務印書館印行。更想到民衆學校設施事項，除教學外，尙有訓育一項，至

爲重要，乃復寫成這一本民衆學校訓育實施法，使和教學法成爲「姊妹篇」，以供辦理民衆學校者的參考。惟編者學識淺薄，斯篇匆促草成，材料的搜羅既欠豐富，編述又未見精審，深願海內教育專家及熱心民教人士，指示其謬誤進而教之！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六月二十六日編者序於江蘇省教育廳

目錄

第一章	總論	一
一	民衆學校訓育的重要性	一
二	民衆學校訓育的特殊性	三
第二章	民衆學校訓育原則	七
第三章	民衆學校訓育標準	一二
一	目標	一二
二	綱要	一三
三	願詞及規律	一四
四	條目	一八

目錄

第四章 民衆學校訓育行政……………三二一

一 訓育制度……………三三一

二 行政組織……………三三三

三 訓育策略……………四一

第五章 民衆學校訓育的實施……………四四

一 日常訓練……………四四

二 中心訓練……………四九

三 集會訓練……………六五

四 個別訓練……………七三

五 自治指導……………七五

六 團體比賽……………八五

第六章 民衆學校訓育的推廣……………九二

一	家庭訪問·····	九二
二	畢業生的聯絡與指導·····	九六
三	新生活運動的推行·····	九九
第七章	民衆學校訓育成績考查·····	一〇五
第八章	民衆學校訓育實際問題的研究·····	一一三
一	怎樣留生·····	一一三
二	怎樣維持秩序·····	一一七
三	怎樣處置頑劣的學生·····	一一八
四	怎樣應付男女性的問題·····	一二〇
五	擔任訓育的教師要有怎樣的修養·····	一二二
六	關於民校訓育問題的研究有什麼參考資料·····	一二三

民衆學校訓育實施法



第一章 總論

一 民衆學校訓育的重要性

民衆學校，是以學校的形式來實施民衆教育的場所；他所負的使命，顯然地不能祇限於文字知識的傳授；關於民衆的思想、行爲、習慣、態度等新的培養，與夫舊的改善，應該和傳授文字知識，視爲同樣的重要。一般的民衆學校，向來只注重識字教學，而忽略了公民訓練，這是未懂得民衆學校訓育，在教育上的價值。本書開宗明義，且先把民衆學校訓育的重要性，略述如下：

(一) 民衆學校訓育與國家建設 國以民爲本。一個國家，必須有健全的公民，纔能適存於

現在的世界。所謂健全的公民，要有健康的身體，豐富的知識，善良的德行，正當的職業……等等，尤須具備爲國家爲社會忠勇服務的精神。這些必備的公民條件，豈是僅僅教讀幾冊書；識得幾個字所能奏效？我國當此民族垂危千鈞一髮的時候，救亡圖存，首在訓練大多數民衆，使成爲健全分子，擔起國民應負的責任來，以建設新國家。這種訓練，自以利用各種社團組織從事訓練爲有效。在一般社教機關，對於社會上散漫不集中的民衆，尙須施行公民訓練。民衆學校，召聚多數學生，萃於一堂，對於施行訓練，實較便利。而且民衆學校，在社教機關中數量爲最多，散佈又最普遍，實施公民訓練，尤易普及於大衆。欲謀國家之新建設以救危亡，民衆學校訓育之實施，是不容忽視的。

(二) 民衆學校訓育與民衆生活 教育的目的，是在改變人們的生活，使更便於環境的適應。改善民衆的生活，應從多方面着手。僅在書本上灌輸一些知識，而缺乏實際生活的指導，決不能改善民衆整個的生活。吾國民衆生活方面的缺陷很多，物質方面的生活，需要知識技能以求滿足；同時精神生活，更須注重積極的培養。所以要改善民衆整個的生活，應注重於訓練工作。

(三) 民衆學校訓育與教育效率 一般民衆學校，都感覺到社會不信仰，民衆不能踴躍就

學，招生留生困難。但社會爲什麼不信仰？民衆爲什麼不願來學？這當然也關係到訓育的廢弛。乾燥的教書，受教者覺得無趣，自然不高興上學。假使有相當的訓育，學生在完善的訓練環境之下生活，就覺興味盎然了。中途退學的，一定很少。同時，訓育有了效果，青年男女同學，沒有障礙，婦女們也不致懷疑觀望，裹足不前。學生有相當訓練，養成學習的態度，有了精勤的努力，教學效率，於是增高。學校訓育有方，成績優良，社會自然信仰，招生還會生問題嗎？所以，要增高民衆學校教育效率，不可不注意於訓育的實施。

總之，民衆學校的訓育，於國家的建設，學生的生活，學校本身的教育效率，都有很大的關係。訓育問題在民衆學校裏有這般的重要性，那麼，是不可以忽而不講的。

二 民衆學校訓育的特殊性

民衆學校的訓育，和一般中小學校不同；他有其特殊性，試分別說明於下：

(一) 訓育的背景 民衆學校的訓育，有其特殊的背景，可從社會方面和個人方面看去。從

社會方面看：中國社會，是散沙一般的，亂絲一般的，既無規律，又無組織。城市社會的驕奢，鄉村社會的頑固，環境的力量，潛移默化地支配着一般人的思想與行動，形成根深蒂固積重難返之勢。民衆們常在這種環境中生活，豈能不被同化？所以民衆學校的學生，剛纔來自這種環境，實施訓育，比一向過慣學校生活的普通學校學生，較爲困難。再從個人方面看：中國內亂頻仍，民不聊生，故大部分民衆，都爲生計所迫，無暇求知。而且知識幼稚，思想頑固，習慣既難改變，成見尤不易打破。這種個人方面的特殊情形，施行訓練，自不易爲力。

(二) 訓育的環境 環境與教育的關係，最爲密切。訓育的實施，須有適當的環境。必先有優良的訓育環境，使學生生活於其中，訓育的施行纔便當，收效纔容易。所以環境在訓育上的價值是很大的。民衆學校的校舍設備，多不利於訓育的施行。因爲民衆學校的校舍，均是借用或附設於其他公共機關，既不便於訓育的設施，環境復多與訓育有妨礙，而設備簡陋，尤不便於訓育環境之佈置。

(三) 訓育的對象 民衆學校的學生的特殊，上面已經說過。而且，學生的分子，又極爲複雜。

一校裏甚至一班上有十一二歲的兒童，有四五十歲的老人，有羞羞澀澀的婦女，有糾糾桓桓的壯丁，有農夫，有工人，有販夫走卒……年齡不等，職業不同，性行各別，他們的生活習慣，言語舉動，差異很大。實施訓育，很難採用共同的目標。

(四) 訓育的機會 訓育須利用適當的機會，相機誘導。民衆學校學生在校時間至短，上課時來學，下課即行散去。教師除授課時間外，和他們接觸的時候絕少。訓育的實施，很難遇到機會。

以上都是民衆學校訓育上的特殊性，也就是困難之所民衆在學校訓育上的困難愈多，便愈見民衆學校訓育實施之重要；也愈見民衆學校訓育實施的研討，是刻不容緩的。

本章參考

- 黃競白 民衆學校公民訓練問題（浙江省立民衆教育館浙江民衆教育二卷七期）
- 應懷訓 民衆學校的管訓問題（江蘇省立教育學院教育與民衆四卷一期）
- 施競奎 民衆學校的訓育問題（浙江教育廳浙江教育行政周刊三卷五十一號）

邱冶新 民衆學校的訓育問題（山東省立民衆教育館民衆教育月刊五卷七期）

季禹九 民衆學校訓育實施之研究（江蘇省立教育學院教育與民衆五卷十期）

實驗民衆學校之經營（浙江省立民衆教育實驗學校）

第二章 民衆學校訓育原則

民衆學校的訓育，在施行方法上儘有與一般學校不同；但實施的原則，總是一樣。茲將民衆學校訓育上應根據的原則，列舉於下：

(一) 從民衆整個生活上着眼 民衆教育的目的，是改善民衆生活；所以民衆學校訓育的設施，應從民衆全部人生的活動作整個的健全的指導，切不可枝枝節節做頭痛醫頭腳痛醫腳的應付工作。不僅要使學生對教師負責，應當使個人對社會負責。

(二) 與社會理想相調和 民衆學校學生係社會的一員，他們的作息，除到校受教育外，大部份還是在廣大的社會中過着生活。及至卒業，又須在社會中共圖生存。學校中訓育，須適合社會的人情風土。但不應忘卻社會理想之提高；亦不應與地方理想懸殊，而致扞格不入。所以一方面要適應社會的現況，一方面更應注意社會的趨向。

(三) 多行積極的獎勵 成年人羞恥心較強，且多懷挾成見，訓育方面，宜注意積極獎勵與勸告，切忌消極的禁阻與懲罰。消極的訓育，至多只能禁止不正當的行動；積極的訓育，卻可以養成正當的習慣與優良的品性。消極的訓育，以威權爲後盾，重在暫時的服從；積極的訓育以親愛爲原素，重在永久的悅服。

(四) 多用間接的暗示 直接訓育是用顯著的方法，強制執行。間接訓育，是從事各種作業和活動，以收潛移默化之效。除非共同生活不能維持時，必須用直接方法去制裁害羣分子外，民衆學校的訓育，當以間接方法爲原則。

(五) 利用團體制裁 團體力量，能約束個人。個人在團體中，往往受大衆牽制而勉力做善良分子，不敢有違反團體的行爲，免受團體的不容。民衆學校的訓育，要指導學生組織自治團體，實地練習自治，養成服務公益，服務團體的意志與習慣，發展創造組織等能力，養成勇於負責的態度等。自治團體組織健全，則個人的行動，有團體爲之約束；有了過失，有團體來制裁他。教師固然省卻麻煩，實際得到的效果，比教師直接來制裁的大。

(六) 注重躬行實踐 優良的習慣，正確的行爲，高尚的理想，都不是研究理論，灌輸知識所能產生的。只有努力實踐，纔可以達到我們所希望達到的目的。社會往往有許多道德知識非常豐富的人而人格墮落反不如一無所知的人。所以訓育不尙空談而重實行。指導實行，教師必須與學生協作，共同去做。以身作則，使學生信仰。

(七) 培育共同理想 純良行爲或習慣的可貴，在乎有自發的理想。若無理想爲目標，只因恐懼或情感作用等外來的原因而爲善，都是不可靠的。因爲外力的支配而表現的行爲，時異境遷，常易消滅。所以要使學生能夠超脫恐懼或情感的束縛，而有純然自制的力量，不能不養成他們共同理想。訓育要訂下具體的標準信條來，就是用以懸爲理想的目標的。

(八) 指示相當希望 有希望的事業和行爲，每爲人們所樂爲。訓練學生，不但要使學生知道行爲的目標，並且要指示他們有如何的希望。因爲希望是促成努力的要素。對一件事指示學生以希望，便可望他們努力從事。

(九) 引起內心同情 大家都說從事民教工作的人，要深入民衆生活裏去。但所謂深入，並

不是僅僅脫出長衫，戴上箬笠，爲形式上的同化，而在能引起一般民衆內心的同情，使他們感覺到學校的一切設施和教師的種種訓導，無一不是幫助他們爲他們解決困難。他們內心對學校和教師有了同情，就容易起感化作用，訓育之施行，纔易收積極的效果。

(十)適合了解程度 訓育的實施，必須適合學生所能了解的最高程度。凡過於抽象的德目，實際生活裏所碰不到的理想，民衆經驗裏所沒有事實，均不必採爲訓練材料。

以上十條原則；可以說是實施訓育的定律；這些定律，都是多數人經若干年的體驗，從多數人的經驗裏體會出來的，並不是憑空臆造或少數人杜撰的。民衆學校實施訓育，自然也要以這些原則來做根據。

本章參考

季禹九 民衆學校訓育實施之研究（江蘇省立教育學院教育與民衆五卷十期）

甘豫源 民衆學校之社會化（同上三卷二期）

邱治新 民衆學校的訓育問題（山東省立民衆教育館山東民衆教育月刊五卷七期）

施競奎 民衆學校的訓育問題（浙江教育廳浙江教育行政周刊三卷五十一號）

第三章 民衆學校訓育標準

民衆學校訓育的對象複雜，訓育的範圍至廣；因之，訓育的標準，很難製訂。教育行政機關，既未有統一的標準頒佈，以資遵循；而各學校又多無完善的成規，可以援用。所以訓育標準之如何訂定，是民衆學校訓育上最重要的問題。茲參考一般民衆學校訓育設施報告及自己意見，參照小學公民訓練標準的體制，寫成這一章，以供各民衆學校試用。

一 目標

民衆學校的訓育：根據三民主義及中華民國教育宗旨以忠、孝、仁、愛、信、義、和平等固有道德爲中心，並採取各民族之優點，施行民衆生活上必要的訓練，以養成黨治下健全的公民：

(一) 關於個人道德的訓練：要有健全的身體，獨立的理想，高尚的情緒，自由的意志和勤儉

的習慣。

(二) 關於職業道德的訓練：要有服務的興趣，永久的責任心，能嚴守信用，力謀事業的改進。

(三) 關於家庭道德的訓練：要有至誠的孝心，熱情的友愛，並盡養育子女的责任。

(四) 關於社會道德的訓練：要有團結的能力，合作的精神，義俠的行為，並有改進社會的熱忱。

(五) 關於國家道德的訓練：要有運用四權的能力，遵守法律的精神，並能了解軍事常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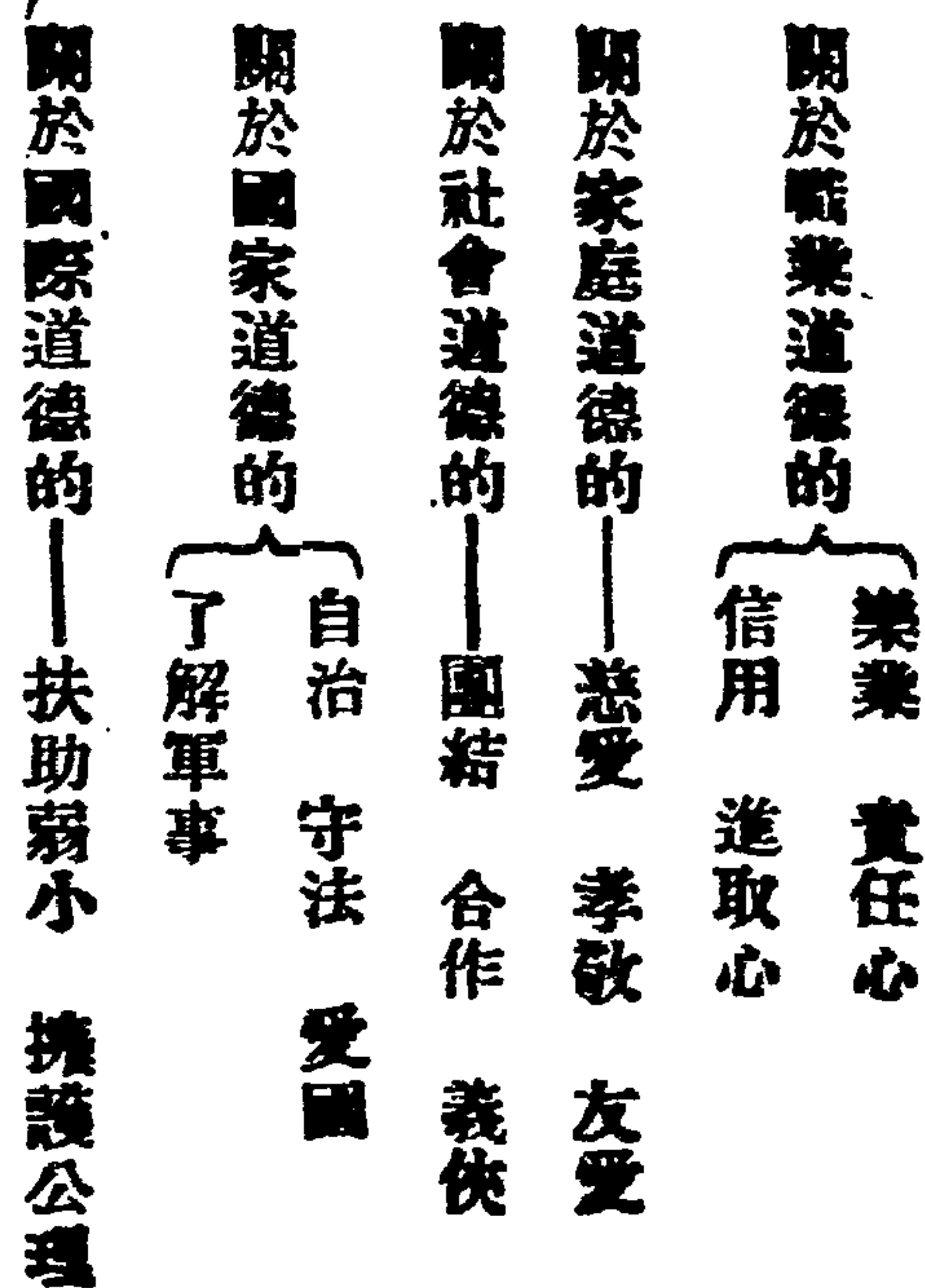
(六) 關於國際道德的訓練：能有扶助弱小民族的心理，和擁護公理的精神。

二 綱要

根據目標，規定訓育綱要列表如下：



公民訓練要目



三 願詞及規律

根據目標綱要，規定中華民國公民規律，指導學生信守。並訂立願詞，使學生至誠念誦。

(一) 願詞

我願遵守中華民國公民規律，使我身體強健，道德完全，做一個中華民國的好公民，為社會國家忠心服務。

(二) 規律

(甲) 關於個人的：

(1) 中華民國公民是強健的：我的身體，要鍛練強健。

(2) 中華民國公民是清潔的：我的身體、衣服、飲食以及我所在的地方，都要保持清潔。

(3) 中華民國公民是自制的：我要自己管束自己，摒絕惡習慣，養成好習慣。

(4) 中華民國公民是知恥的：我要洗雪自己和國家的恥辱，不貪非分之財，不做非禮之事。

(5) 中華民國公民是有禮貌的：我舉止行動，都合乎禮節。

(6) 中華民國公民是堅忍的：我的意志堅定，有毅力，不怕吃苦。

(7) 中華民國公民是勤勉的：我讀書做事，都要刻苦、專心、努力，決不懈怠。

(乙) 關於職業的：

(1) 中華民國公民是樂業的：我要專心自己的行業並能和職業中的困難奮鬥。

(2) 中華民國公民是有責任心的：我做事不偷懶、不推諉、不敷衍，即使遇到困難，也不放棄責任。

(3) 中華民國公民是有信用的：我說真話，不欺騙，允許人家的話，不食言。

(4) 中華民國公民是有進取心的：我學問事業，能向前猛進。不落後，我充滿着進步的希望。

(丙) 關於家庭的：

(1) 中華民國公民是慈愛的：我要以正當的態度適當的方法，負責教養子女。

(2) 中華民國公民是孝敬的：我孝養父母，尊敬長上。

(3) 中華民國公民是友愛的：我對兄弟姊妹親熱愛護。

(丁) 關於社會的：

(1) 中華民國公民是團結的：我服從團體，盡力爲團體做事。

(2) 中華民國公民是合作的：我與大衆共有、共治、共享；生產、消費販賣都要合作化，以

求生活的圓滿。

(3) 中華民國公民是義俠的：我要幫助他人，濟困扶危，並能犧牲自己，盡力於國家社會。

(戊) 關於國家的：

(1) 中華民國公民是能自治的：我能運用直接民權，熱心參加地方上團體組織。

(2) 中華民國公民是守法的：我了解最低限度的法律知識，恪遵國家法令及一切規則。

(3) 中華民國公民是愛國的：我敬重國旗，愛護鄉土，服用國貨，並和同胞團結，準備爲國族奮鬥。

(4) 中華民國公民是了解軍事的：我了解軍事常識能使用軍器。

(己) 關於國際的：

(1) 中華民國公民是扶助弱小的：我要扶助弱小和受強暴壓迫者表同情。

(2) 中華民國公民是擁護公理的：我厭惡一切違反公理的事情，能用全力擁護公理，抵抗橫暴。

四 條目

- (一) 中華民國公民是強健的：
- (1) 我每天早起早睡，並都有一定的時候。
 - (2) 我每天飲食，有定時，有定量。
 - (3) 我能留心屋子裏空氣的調換。
 - (4) 我行走坐立，都有適當的姿勢。
 - (5) 我能戒除煙酒。
 - (6) 我能預防傳染病。
 - (7) 我工作有定時，並能注意精神的調劑。

(8) 我每天作一種簡易的健身運動。

(二) 中華民國公民是清潔的：

(1) 我的手和臉常常保持清潔。

(2) 我衣服能保持整潔。

(3) 我在食前，便後，都要洗手。

(4) 我常常洗澡。

(5) 我吐痰入盂。

(6) 我不隨地拋棄紙屑果殼等物。

(7) 我留心保持公共地方的清潔。

(8) 我努力撲滅蚊蠅。

(三) 中華民國公民是自制的：

(1) 我沒有得到允許，不動別人的東西。

(2) 我不到不正當場所去遊玩。

(3) 我不唱卑劣的歌曲，不閱不正當的書籍。

(4) 我能遏止不正當的慾望。

(5) 我能控制自己的皮氣。

(6) 我在危險時，能力持鎮靜。

(7) 我有節儉的習慣，把餘下的錢，儲蓄起來。

(四) 中華民國公民是知恥的：

(1) 我有過失，知道悔悟，並能立刻改正。

(2) 我不接受非我勞力所得的東西。

(3) 別人無理的侮辱來，我要和他講理。

(4) 我受了恥辱，要努力洗雪。

(5) 我知道國家的恥辱，就是自己的恥辱。

(6) 我遇到了患難，不規避，不苟免。

(五) 中華民國公民是有禮貌的：

(1) 我對人和顏悅色。

(2) 我不打斷人家的說話。

(3) 我在公共場所中不喧嘩。

(4) 我不私自拆看人家的信件。

(5) 我尊敬社會上有勞績的人。

(6) 別人和我爭論，我心平氣和地回答他。

(7) 我能寬恕人家無心的錯誤。

(8) 我在公共場所中，能讓年老者和年幼者先坐座位。

(六) 中華民國公民是堅忍的：

(1) 我做事有毅力，堅持到底，非成功不丟下。

(2) 我遇到痛苦或困難，不畏縮，不懊惱。

(3) 我意志堅定，能努力貫徹自己的主張。

(七) 中華民國公民是勤勉的：

(1) 我把今天事，今天做完。

(2) 我做事的時候，能專心。

(3) 我自己能做的事情，一定自己做。

(4) 我盡力做公共的事情。

(八) 中華民國公民是樂業的：

(1) 我專心自己所做的行業。

(2) 我常常和同業的人比較進步，並虛心研究。

(3) 我能利用職業餘暇，做正當的事情。

(4) 我能在正業以外，做一種以上的副業。

(5) 我能和職業中的困難奮鬥。

(九) 中華民國公民是有責任心的：

(1) 我做事不偷懶。

(2) 我做事負責任，不推諉。

(3) 我做事認真，不敷衍。

(4) 我能監督自己，盡心做工作。

(5) 我能盡自己的能力，幫助別人。

(十) 中華民國公民是有信用的：

(1) 我不說謊話，不騙人。

(2) 我和人家約會，一定準時踐約。

(3) 我借人家東西，能如期歸還。

(4) 我允許人家做的事，一定做到。

(5) 我介紹他人，要負責任。

(十一) 中華民國公民是有進取心的：

(1) 我對自己做的行業，常常留心研究。

(2) 我發生了疑問，能想法子去解決。

(3) 我能效法人家的長處。

(4) 我能使自己的知識、能力，與時俱進。

(十二) 中華民國公民是慈愛的：

(1) 我愛護子女。

(2) 我愛子女無差等。

(3) 我不溺愛子女。

(4) 我不把子女當作自家私物。

(5) 我負責教養子女。

(十三) 中華民國公民是孝敬的；

(1) 我奉養父母。

(2) 我順從父母的意思。

(3) 我對於父母不善的命令，能誠心譏諫。

(十四) 中華民國公民是友愛的；

(1) 我對於兄弟親愛；對於弟妹，能愛護。

(2) 我和兄弟姊妹相處，絕不因細故爭執。

(3) 我對於可交好的朋友，能相親相愛。

(4) 我能尊重傭工的地位。

(十五) 中華民國公民是團結的；

(1) 我願意加入有利於大眾的一切團體組織。

(2) 我知道團體的事，就是自己的事。

(3) 我服從團體內多數人的意見。

(4) 我不以私害公。

(十六) 中華民國公民是合作的：

(1) 我願參加地方上的合作組織。

(2) 我遇事都要與人合作。

(3) 我熱心參加社會上的合作運動。

(4) 我與人合作時，能犧牲自己的成見。

(十七) 中華民國公民是義俠的：

(1) 別人有急難的時候，我能竭力幫助。

(2) 我願犧牲自己，扶助別人。

(3) 國家社會有大難的時候，我要盡力扶持，並且有犧牲的決心。

(十八) 中華民國公民是自治的：

(1) 我熱心參加自治組織。

(2) 應當出席的會議，我都出席。

(3) 我能警衛地方。

(4) 我能運用直接民權。

(十九) 中華民國公民是守法的：

(1) 我遵守公共規則。

(2) 我遵守國家的法律。

(3) 我要有最低限度的法律知識。

(4) 我對於應盡的義務，不推諉；法定的權利，不放棄。

(5) 我繳納一定的租稅。

(二十) 中華民國公民是愛國的：

(1) 我敬重黨國旗。

- (2) 我唱黨歌或國歌時，一定立正脫帽。
- (3) 我聽見國旗升落的信號，一定起立致敬。
- (4) 我服用國貨。
- (5) 我愛護鄉土。
- (6) 我不做損害國家的事情。
- (7) 我願犧牲自己，愛護國家。
- (二十一) 中華民國公民是了解軍事的：
 - (1) 我了解民衆武裝的力量和意義。
 - (2) 我能使用一種軍器。
 - (3) 我要有普通的軍事常識。
- (二十二) 中華民國公民是扶助弱小的：
 - (1) 我同情於受強暴壓迫的人們。

(2) 我扶助弱小的人們。

(二十三) 中華民國公民是擁護公理的：

(1) 我用全力擁護公理。

(2) 我厭惡一切違反公理的事件。

(3) 我對任何人都依着公理，平等看待。

本章參考

教育部

小學公民訓練標準 (幼稚園小學課程標準)

張竹汀

民衆學校實驗課程五十一頁至六十二頁 (江蘇省立鎮江中心民衆學校)

邱冶新

民衆學校的訓育問題 (山東省立民衆教育館民衆教育月刊五卷七期)

李從之

民衆教育問答學校式民衆教育之部六十二頁至六十九頁 (江蘇省立教育學院)

浙江省立民衆教育館民衆學校公民訓練概況 (浙江省立民衆教育館浙江民衆教育二卷七期)

杭縣縣立周家浦中心民衆學校公民訓練標準 (同上)

民衆學校訓育實施法

三〇

杭縣縣立良渚民衆教育館附設民衆學校公民訓練大綱（同上）

杭州市立第三十一民衆學校公民訓練實施方法（同上）

第四章 民衆學校訓育行政

民衆學校訓育事務，雖然比較簡易，但也應有適當的行政，以利訓育之施行。規模大的民衆學校，班級複雜，教師人數又多，訓育的實施，更要有合理的制度，嚴密的組織和適宜的策略。茲分節在下面研究。

一 訓育制度

(一) 一般小學校的訓育制度 一般小學校的訓育制度，不外兩種：一種是級任制。一種是訓導團制。級任制就是一級的訓育，由一個級任教師包辦者；別的科任教員，只管教學，不問訓育的事。訓導團制，是把全校學生，分爲若干團，全校每一個教師，各擔任一團的訓練事宜。

級任制的好處是責任專一；事務有系統；級任教師容易明瞭學生個性；教學兼訓育，可以使訓

教合一。而其壞處就是學生只服從級任教師而歧視其他教師；各級無形中有畛域；教師勞逸不均等等。訓導團的好處，是全校教師負責訓練，可增高教育效率；無等級、界限，可養成學生團結合作精神；教師勞逸平均，地位平等。而其壞處：訓育與教學劃爲二事；訓導不專，級務無人負責。

(二) 民衆學校應採用的訓育制度 民衆學校，學生年齡不一，分子複雜，實施訓育，與小學校不同。但也可以參酌一般小學校的訓育制度，取其長而去其短，採用下面兩種制度：

(1) 班主任制 如果這個民衆學校，只有一班學生，或班數雖多，而各班的學生，青年、兒童、婦女，各不相同，可以仿小學校的級任制，採用班主任制，每班由授課時間最多的教師，兼任主任，主持該班的訓育事宜。但校中其他教師，均爲生活指導員，分任各種生活的指導，如自治、課外活動及其他不屬於班主任處理的各事項。

(2) 訓導團制 如學校班級很多，同種的班級（如兒童班，青年班，婦女班等）有兩班以上，那麼，可以仿照小學校的訓導團制，把全校各班學生，混合起來，分成三大團，即兒童團、青年團、婦女團；各大團再依人數多寡，或職業不同分成若干小團，如青年團第一團，青年團第二團：

：等，全校各教師，每人擔任一小團的訓導事務，仍以各種班級的教師，擔任原班及同種班級所組成團的訓導員為原則。至於三大團因年齡、性別等關係，無共同施行訓導之必要，自可各自獨立。

以上兩種制度，既有一般小學校級任制或訓導團制的好處，又能彌補其缺憾。且於民衆學校學生分子複雜的特殊情形，也能顧到。比較是最適宜的。

二 行政組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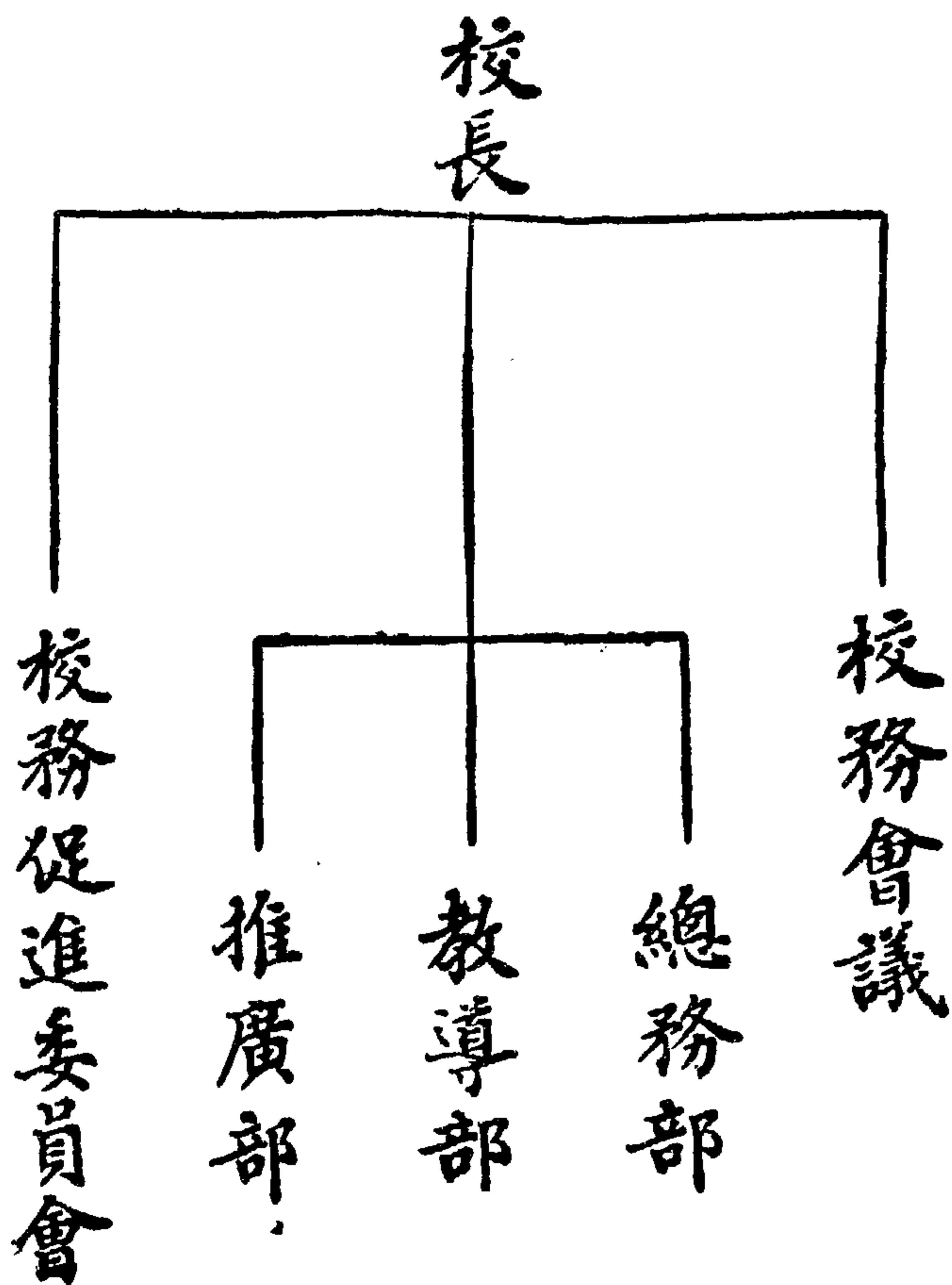
(一) 一般民衆學校組織中的訓育系統 民衆學校，要訓育事務，處理得有條不紊，不可沒有相當的訓育組織。現在一般民衆學校的訓育，在全校組織中的系統，因學校規模大小的不同，訓育制度的不同，可分以下兩種：

(1) 訓育與教學不分，合稱「教導」的，如江蘇省立鎮江中心民衆學校的「教導系」，江西省立實驗民衆學校，浙江省立民衆教育實驗學校實驗民衆學校部，及江蘇省立教育學院

梅涇實驗民衆學校的「教導部」等。

(2) 訓育單獨設立一部與「教學」「總務」等平等的，如河南省立實驗民衆學校所設的「生活指導部」和「總務」「教務」「研究實驗」「推廣」等部並列爲五大部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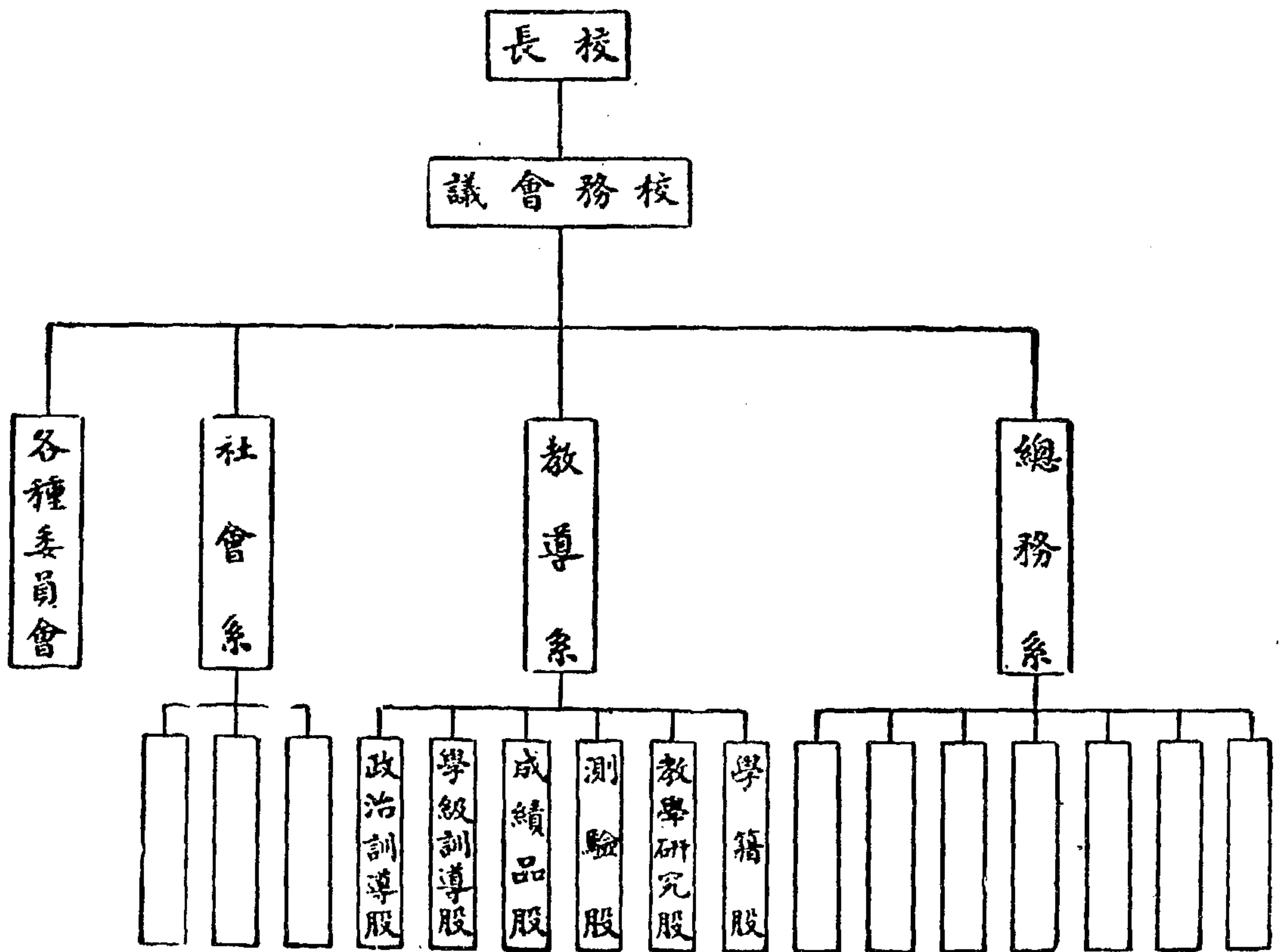
茲將各校的組織系統，節示於下，以見各校的訓育系統，在全校組織上的地位：



梅的院學育教立省蘇江(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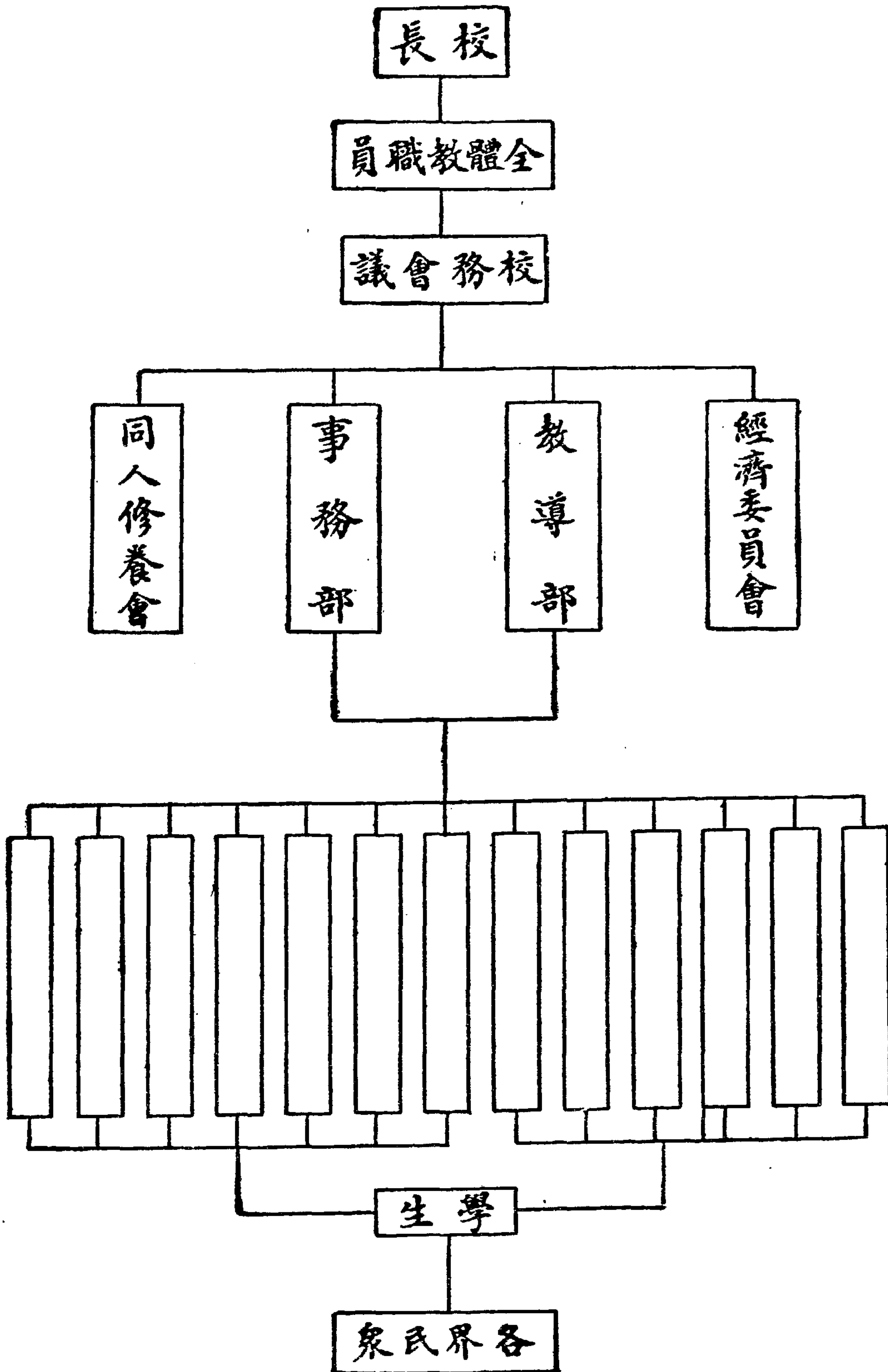
統系織組校學衆民驗實涇

統系織組校學衆民心中江鎮立省蘇江（ 2 ）



統系織組校學衆民驗實立省西江（ 3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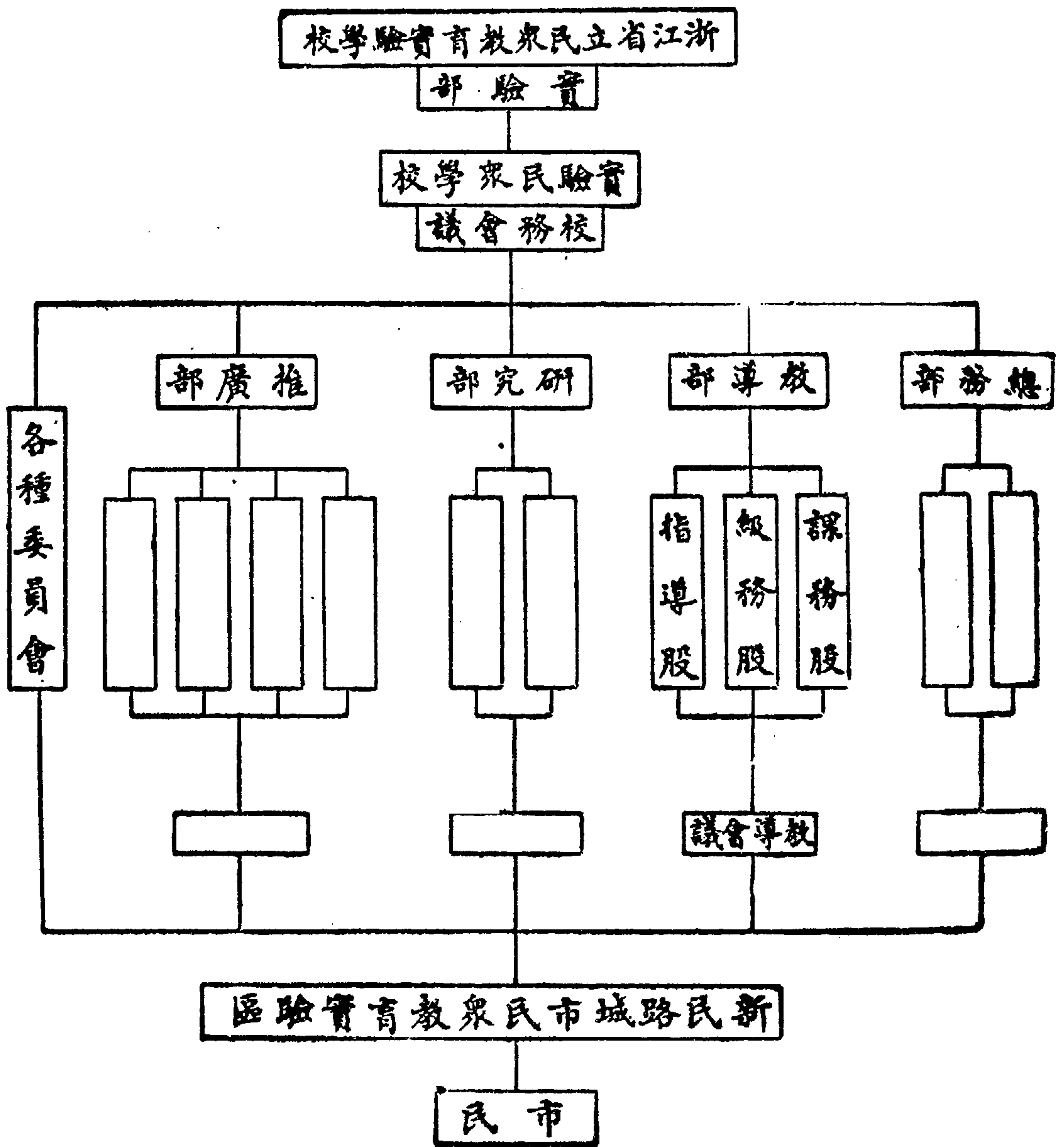
民衆學校訓育實施法



校學衆民驗實的校學驗實育教衆民立省江浙（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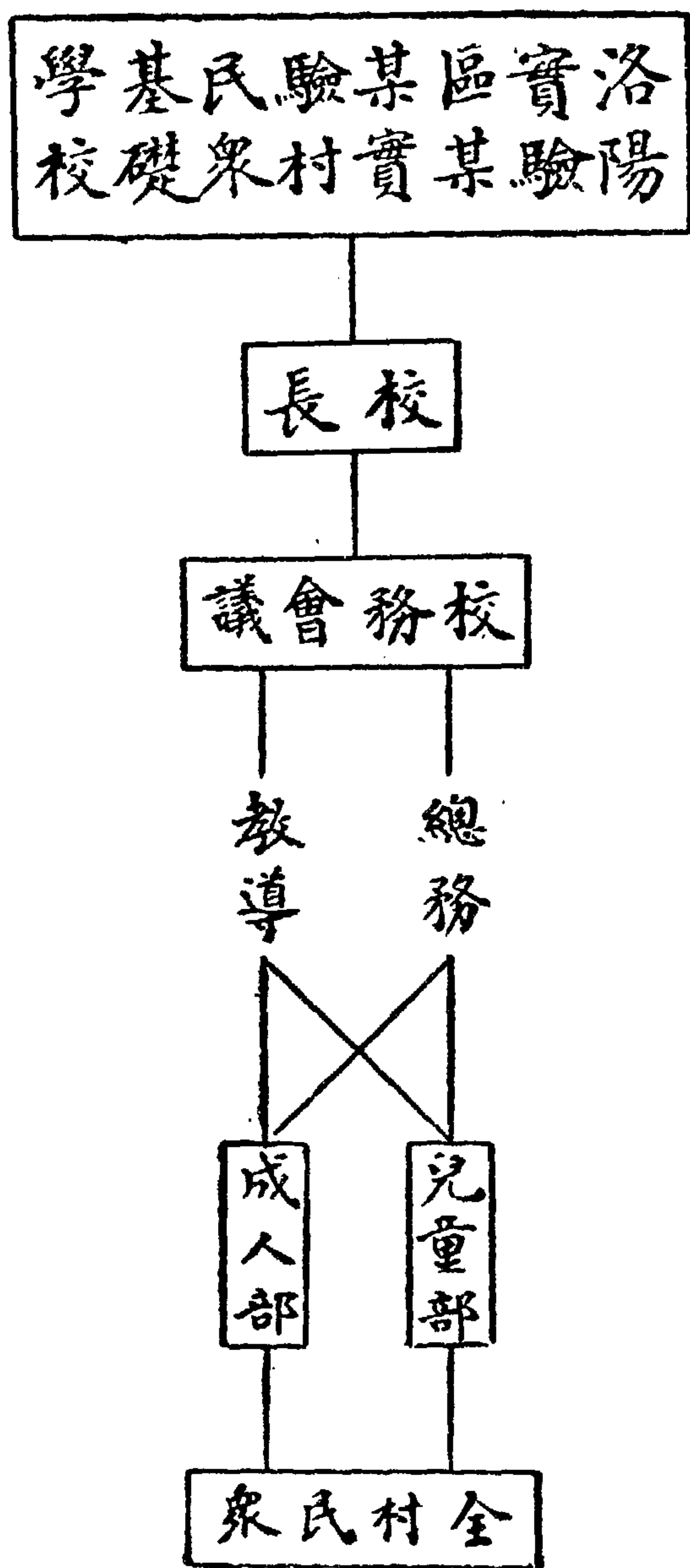
統系織組

第四章 民衆學校訓育行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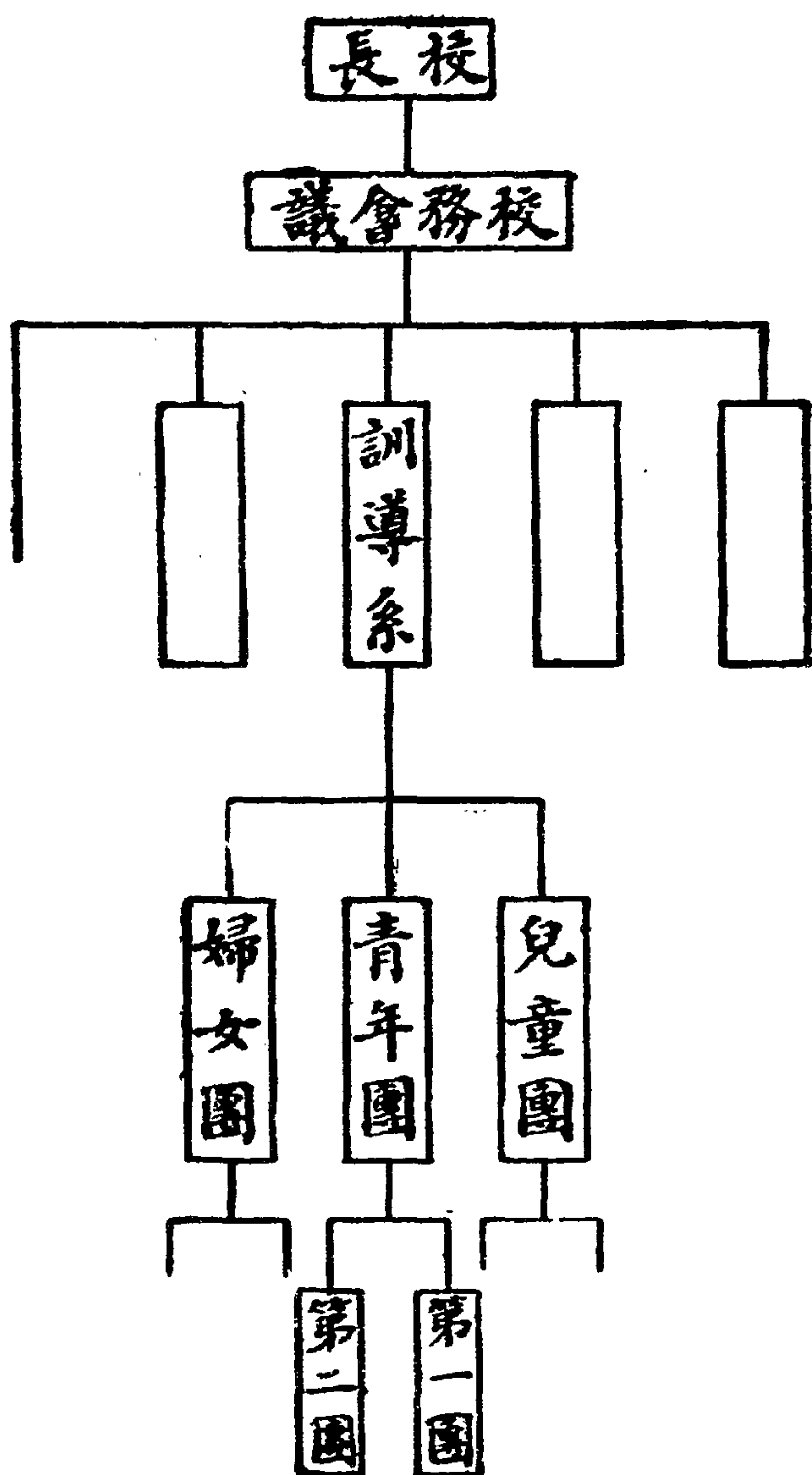


(二) 民衆學校合理的訓育行政組織 上述各民衆學校訓育系統，在全校組織上的地位，各有不同。現在用爲參考，並依據前節所定訓育制度，分別擬訂較合理的行政組織：

(1) 兩個人擔任的民衆學校 兩人擔任的民衆學校，班級不能開多，應採用前節所述的班主任制。除兩人各任一班或數班主任外，並均爲生活指導員，指導全校學生的生活活動事宜。惟其中校長須擔任總務一切事項，對於訓育上的事務，自然要少負一點。茲將訓育行政組織，舉例如下：



(2) 三人以上合辦的民衆學校 三個人以上辦理的民衆學校，或採班主任制，或行訓導團制。班主任制，如上所述。若行訓導團制，則三人各任一團的總團主任並兼分團訓導員，餘人分任分團訓導員。各團直屬於教導系或訓導系。其組織系統：



(3) 大規模的民衆學校 大規模的民衆學校，班級衆多，教師人數又敷分配，三團可儘

量分組分團，或依職業分，如農人團，工人團；或依年齡分，如少女團，婦女團；或依住址分，如河北團河南團，張村團，李村團等。並須特設訓育部，設部長以綜理其事。組織系統略如前項。

至於一人包辦之民衆學校，各事由一人獨理，無須有何種組織，自不必論。

三 訓育策略

在民衆學校訓育行政裏，除制度和組織以外。還有訓育的策略，也是很重要的。所謂訓育的策略，是包含教師訓導民衆時所一致採取的態度，技術和手段。民衆學校的學生，分子複雜，尤其是一班成人，頭腦不清，成見太深，訓導時如沒有適當的策略，很難有效。一般民衆教育者所用策略，不外下列等項，民衆學校訓導學生，也離不了的：

(一) 利誘政策 「利誘」這個名詞，雖然不好聽，但大家已用慣了。民衆都是貪利心重，只要有利可圖，多肯努力。實在是因爲一般民衆，生活窮困，布衣粗食，難得溫飽，民衆對於「利」的觀念，特別濃厚。我們實施民衆學校的訓育，要利用他們貪利的心理，來誘導他們。如舉行各種有獎的

比賽，設勤學的獎金等，均是訓導上有效的方法。

(二) 強迫政策 利誘政策，雖有效果，但學校物質上的供給，不能不有限制，而民衆往往貪得無厭。而且，學生有些不良行爲，根本非小利所能矯正。那麼，就不能不用強迫的策略，來強制他們爲善。學校制訂種種規則及懲罰，教師用嚴厲的態度，實行嚴格訓練使學生絕對服從，這是強迫的政策。

(三) 勸導政策 人們沒有不可以理喻的，教師如能以誠懇的態度，用親切的言語，來勸導學生，民衆雖腦筋單純，總可了解。而且，成人究竟是知理的，教師善爲勸導，他們定能從善如流。所以勸導政策，應認爲民衆學校訓育上的重要方法。

(四) 感化政策 感情動人的功能，是不可以言喻的，利誘威懾及巧語哄說，受者爲貪利益、怕威勢或受理智的驅使，都不過是被動，其效力或是一時的，微弱的。我們如能用感情動了人，他們就甘心悅服，很踴躍的照着去做。不遵從，心裏就不安了。這樣才是他們自動的行爲。惟有自動的行爲，纔能不怕艱苦，努力以達於成。實施訓育，最好用感化的方法，使學生感於中而動於外，效果比任

何方法爲好。不過施行感化，教師要以身作則，表率羣倫，使學生對其所言所行，都發生絕對信仰，而樂於取法遵行。

勸導法是民衆學校訓育上的主要策略，一切訓練指導事項，應多採行這種方法。感化爲訓育的最高法則，實施訓導時應多用感化的精神。至於利誘及強迫策略，有時需乎一用，但以少用爲是。至多酌量施行於兒童方面。

本章參考

- 徐階平 鄉村小學訓育的實際第三章（商務印書館）
- 周振韶 民衆學校組織的研究（浙江省立民衆教育實驗學校民衆教育季刊四卷一號）
- 許公鑑 民衆教育實施法第一章第四節（大東書局）
- 周德之 民衆教育問答民衆教育概論之部九至十頁（江蘇省立教育學院）
- 殷祖赫 城市平民學校管理法（教育雜誌十九卷十號）
- 田康 兒童團的意義與組織的研究（浙江省立民衆教育實校民衆教育季刊四卷一號）

第五章 民衆學校訓育的實施

一 日常訓練

民衆學校的訓育，一方面要培育學生高尚的理想，一方面對於他們實際的生活，要加以積極的指導。日常訓練，重在實際生活的指導，重要的有下列各事項：

(一) 常規的訓練 民衆學校學生，以不同職業之男女青年和成人居多數，他們平日的生活與活動，多無倫次，不得不有常規，以養成團體共同之習慣。教師須默察學生的需要，與學生共同訂立常規，如關於教室作業及進出秩序整齊清潔等，在開學始業時，即須設計訂定，使學生練習遵守，躬行實踐。茲舉數種必須訓練的常規於下：

(1) 進出教室 出入教室，不可爭先恐後，必依坐次。走路須靠左邊。

(2) 收發用品 收集簿本，自每行最後一人傳之最前一人，復自左列第一人，傳之右列第一人，集交教師。分發時反之。

(3) 注意清潔 如字紙果皮廢物等，必拋入專簍。

(4) 遵守信號 如教師如何表示注意、起立；學生如何表示發言等。以養成上課或開會時遵守秩序之習慣。

(二) 禮貌的訓練 禮貌在社會生活中有相當的價值。民衆學校學生，大率粗鄙，必須加以訓練，養成良好的禮貌習慣，使有謙讓恭敬的美德。通常應加訓練的禮貌，略述如下：

(1) 日常與任何人初次相見，均須行禮；對於學校職教員，相見時尤必須鞠躬致敬。

(2) 入教室、禮堂，必須脫帽。教師上課下課，必須起立行禮。

(3) 遲到，入教室時必須對教師行禮。

(4) 在校外遇見教師與同學，均須行禮。

(5) 其他訓育標準條文中關於禮貌所規定的事項。

(三) 秩序的訓練 不守秩序，是中國人最不好的習慣，民衆學校對於遵守秩序，必須注意訓練。除教室中常規外，並須注重下列各項：

(1) 無論在校內或校外，走路時不亂跑亂跳。

(2) 平常說話，不大聲疾呼或叫囂。

(3) 在羣衆的場所中，不擁擠，喧嘩或擾亂。

(4) 在團體集會裏，要肅靜無聲。

(四) 清潔衛生的訓練 一般民衆，多是不懂得清潔衛生的重要，不講求清潔衛生的方法。民衆學校，對於學生清潔衛生的訓練，應特別重視。除環境及設備，要合衛生條件外，尤須指導學生注意下列事項：

(1) 日常的清潔 教室的灑掃，窗戶的啓閉，校具的拂拭洗刷等，每日均須有學生值日服務。教室內須預備紙簍與痰盂，紙片廢物，必須投入紙簍，吐痰必須入盂。紙簍痰盂，每日須傾倒一次。便所每日須以清水沖洗一次，並撒佈藥水。

(2) 定期的清潔 每週最後之一日，舉行大掃除。教室及各場所，均須澈底灑掃一次。

(3) 空氣與日光 空氣惡劣，每易發生頭痛、疲勞、神經憔悴等症，學生工作時所發生的疲勞，多半由於工作時不知注意環境上的衛生的緣故。所以要訓練學生注意室內空氣的新鮮、流通與光線的充足。使不致影響於作業。

(4) 傳染病 學校為多數人集合的場所，一旦發生傳染病，極易傳播，危險最大。平時須訓練學生，留心防除。凡學生中發現有患白喉、猩紅熱、鼠疫、霍亂、傷寒、腦膜炎等症，必須即刻離校就醫，病愈須有醫生證明書，始可入校。他如百日咳、癩疹、水痘、癩病等，亦非經醫生證明無傳染之虞者，不得入校。至於學校環境有傳染病疫發生，尤須注意防免。

(五) 勤勉的訓練 成年學生，對於讀書做事，雖不必要人督促。但他們因職業關係，或不免受精神時間之影響，而有怠忽。所以平時的鼓勵，也是不可少的。鼓勵的方法，有下列各項：

(1) 學業競爭 時常舉行學業成績的比賽如識字、寫字、計算、綴文等，比較學生成績的優良，以促進他們努力。

(2) 勤惰比較 注意考查學生早到、遲到、出席、缺席次數及讀書服務的勤惰，按時列表公佈，使學生有所比較而生奮勉之心。

(3) 施行獎勵 學生成績列優等的，或品行善良的，或熱心事務的，或於學業努力而進步特著的，優予獎勵。如給以名譽證書、獎詞、獎狀或物品。使努力者更加努力，不努力者亦因刺激而努力。

(4) 個別督促 教師平時訪察學生之行動與作業之勤惰，施以個別之訓導，切實督促。

(5) 充實課餘生活 課餘之暇，多舉行活動如開同樂會，舉行運動遊戲等以提起學生興趣。鼓舞向學的精神。

(六) 偶發事項的處理 民衆學校學生，流品至爲複雜，同學相處，糾紛必多。須隨時妥慎的處理，並據爲訓練的資料。至於學生中特殊優良或卑劣的行爲，尤必時有發現，須注意考查，分別施以適當的獎勵與懲處，以勸善祛惡。

至於訓育標準條文的指導實踐，也是日常訓練，可於每日上課時或上課前作十分、二十分鐘

的談話，根據條文，積極訓導。條文須印發學生。

二 中心訓練

(一) 中心訓練的意義 中心訓練，是隨學生的需要與時令的需要或環境的需要，選定一適當的訓練事項，作為中心。以集中學生的注意，努力實行。凡學校發現了學生有一種公共的缺點及在時令或環境上有特別注意某事項之必要時，即可規定在一週或兩週的時間內，集中訓練某一種德性，學校一切活動，均以此種訓練目標為中心。教師和學生的精神，都集中在這種訓練上，學生的善良習慣，就容易養成。而訓練的事實與意義，學生有明瞭的印象，更足以培植高尚的理想。

(二) 中心訓練曆 中心訓練，應視有特別需要時，臨時規定施行。但亦可於開校之始，假定一個訓練週曆，規定各週的中心訓練事項，以備依照次第實施。遇有必須變更時，再酌量變更。茲錄江蘇省立鎮江民衆教育館十九年度內的民衆學校訓練曆以供參考：

江蘇省立鎮江民衆教育館民衆學校訓練曆

民衆學校訓育實施法

週次	日期	名稱	舉行事項	紀念	日備	註
1	九月十三日至九月二十一日	介紹	舉行師生及同學介紹禮	九月二十一日爲朱執信先生紀念日舉行紀念式講朱先生殉國史		
2	九月二十三日至九月二十八日	儀式	1 解釋儀式 2 講述儀式順序之意義 3 練習舉行儀式			
3	九月三十日至十月五日	守時	1 訂立守時公約 2 准時上學			
4	十月七日至十月十二日	禮節	1 舉行禮節比賽 2 講演	十月十日國慶紀念日行紀念式講中華民族開國史十月十一日爲總理倫敦蒙難紀念日舉行紀念式講演總理在倫敦蒙難之經過		
5	十月十四日至十月十九日	勤勉	1 獎勵不缺席學生 2 講演			
6	十月二十一日至十月二十六日	紀律	1 訂立教室公約 2 遵守公約 3 講演			
7	十月二十八日至十一月二日	整潔	1 整潔比賽 2 練習灑掃 3 講演			
8	十一月四日至十一月九日	秩序	1 練習排班 2 練習舉手 3 講演			

17	16	15	14	13	12	11	10	9
一月十一日	一月四日	十二月廿八日	十二月廿一日	十二月十四日	十二月七日	十一月三十日	十一月廿三日	十一月十六日
一月六日	十二月三十日	十二月廿三日	十二月十六日	十二月九日	十二月二日	十一月廿五日	十一月十八日	十一月十一日
自治	康樂	惜陰	憤發	耐勞	知恥	敏捷	衛生	節儉
1 組織自治會 2 自治練習	1 舉行慶祝會 2 舉行同樂會 3 講演	1 讀書比賽 2 講演	演述關於憤發的故事	1 日常事務之練習 2 講演	講述知恥故事	舉行各種比賽	1 講演 2 衛生習慣之練習	1 舉行儲蓄會 2 講演
	一月一日中華民國成立紀念日慶祝南京政府成立講演總理建國史略	十二月二十五日雲南起義紀念日講演傾覆帝制史			十二月五日肇和兵艦舉義紀念日講演肇和舉義史略			十一月十二日為總理誕辰紀念日講演總理革命史略
	適值新年							

26	25	24	23	22	21	20	19	18
三月至十五日	三月八日至三日	三月一日至二十四日	二月二十二日至十七日	二月十五日至十日	二月八日至三日	二月一日至二十七日	一月二十五日至二十日	一月十八日至十三日
話別	親愛	團結	改良習慣	娛樂	選舉	開會	新聞	演講
1 舉行話別會 2 行畢業禮	1 組織級友會 2 講演	1 組織各種會社 2 講演	1 調查不良習慣 2 改除陋習 3 講演	1 舉行各種正當娛樂 2 講演	1 講述選舉辦法 2 練習選舉	1 講述民權初步 2 練習開會	1 舉行搜集新聞比賽 2 出版刊物 3 講演	舉行演說比賽
三月十二日總理逝世紀念日講演中國國民黨史略								
			適值廢曆新年	適值廢曆年底				

(三) 中心訓練舉例 中心訓練的活動及實施的具體事項，可再節錄浙江省立民衆教育
實驗學校實驗民衆學校的訓導週曆的一部以爲例：

浙江省立民衆教育實驗民衆學校訓導週曆：

第三——四週 秩序

(一) 注意事項：

(1) 上課時的秩序；

(2) 課後的秩序；

(3) 散學的秩序；

(4) 開會時的秩序。

(二) 活動事項：

(1) 各種秩序的演習；

(2) 排隊比賽；

(3) 舉行開學式。

(三) 訓練標準：

(1) 打了上課鈴就進教室；

(2) 依排定的坐位入座；

(3) 在教室內不高聲談天；

(4) 課室內分發用品要有常規；

(5) 上課時要先舉手後說話；

(6) 上課退課要起立向教師致敬；

(7) 退課後不隨便走進別級的教室裏去；

(8) 課上回答教師的問話要起立；

(9) 走路要輕快，靠左邊；

(10) 走路不搶先；

(11) 散學時要排隊出校；

(12) 排隊要敏捷；

(13) 散學後一逕回到家裏，不擁在馬路上談天；

(14) 開會時要排隊進會堂；

(15) 開會時要安靜。

第五週 禮節

(一) 注意事項：

(1) 對黨國旗及總理遺像的禮節；

(2) 知道開會的儀式；

(3) 說話行動的禮節；

(4) 待人接物的禮節。

(二) 活動事項：

(1) 紀念週開始；

(2) 各種禮節的演習。

(三) 訓練標準：

(1) 尊敬黨國旗及 總理遺像；

(2) 讀 總理遺囑時恭敬立正；

(3) 走進會堂脫帽；

(4) 靜默的時候不做聲；

(5) 要敬重長輩；

(6) 碰到熟人應該行禮招呼；

(7) 路上遇到教師要敬禮；

(8) 別人做事說話的時候不去擾亂；

(9) 不罵人；

(10) 不說粗俗的話；

(11) 聚食時不高聲談笑或咳嗽；

(12) 要進別人房間裏時須先敲門；

(13) 待人要謙和；

(14) 路上不吃東西；

(15) 不得人家的許可，不拿人家的東西。

第六週 整潔

(一) 注意事項：

(1) 教室的整潔；

(2) 用具的整潔；

(3) 衣冠顏面的整潔；

(4) 養成有整潔的習慣。

(二) 活動事項：

(1) 整潔檢查；

(2) 輪流做值日生。

(三) 訓練標準：

(1) 不隨地吐痰；

(2) 亂紙須丟入字紙簍中；

(3) 地上有果殼或紙片要拾起；

(4) 不隨便塗牆壁桌椅；

(5) 每天上課之前，由值日生將黑板揩淨；

(6) 不將污穢的東西，帶進教室來；

(7) 置放用具，要有一定地方；

(8) 公共的用具用過後要歸還原處；

- (9) 書籍要保持清潔；
- (10) 衣服要清潔整齊；
- (11) 手臉要常洗；
- (12) 用具要佈置美觀。

第七週 守法

- (一) 注意事項：
 - (1) 遵守學校規定；
 - (2) 遵守國家法律。
- (二) 活動事項：
 - (1) 議訂教室公約。
- (三) 訓練標準：
 - (1) 能遵守教室公約；

(2) 聽從教師的訓導；

(3) 服從級長；

(4) 不攀折公覽的花木；

(5) 不做其他犯法的事情；

(6) 要遵守雙方互訂的條約；

(7) 要遵守國家已頒的法律；

(8) 要遵守國家臨時頒佈的法令。

第八週 守時

(一) 注意事項：

(1) 養成良好作息習慣；

(2) 遵守工作與讀書的時間；

(3) 愛惜光陰；

(4) 不失約。

(二) 活動事項：

(1) 獎勵不遲到的學生；

(2) 調查各人作息習慣；

(3) 調查遲到原因。

(三) 訓練標準：

(1) 準時起身；

(2) 準時入睡；

(3) 準時出席各種會議；

(4) 每天有一定的工作和休息時間；

(5) 上課不遲到；

(6) 不失約；

- (7) 不浪費有用的時間；
- (8) 今天的事今天做了。

第九週 快樂

(一) 注意事項：

- (1) 知道快樂對於身心的益處；
- (2) 要有正常娛樂的方法。

(二) 活動事項：

- (1) 舉行同樂會；
- (2) 舉行遠足會；
- (3) 講述笑話比賽。

(三) 訓練標準：

- (1) 每天至少要笑三次；

- (2) 不灰心；
- (3) 不懊惱；
- (4) 身心要愉快；
- (5) 不做不正當的娛樂；
- (6) 能與人同樂。

第十週 勤學

- (一) 注意事項：
 - (1) 在家庭裏要勤學；
 - (2) 在學校裏要勤學。
- (二) 活動事項：
 - (1) 獎勵常不缺課的學生；
 - (2) 獎勵成績優良的學生；

- (3) 張貼學生列課勤惰比賽表；
 - (4) 舉行各種成績比賽；
 - (5) 調查缺課原因；
 - (6) 組織讀書會。
- (三) 訓練標準：
- (1) 不無故缺課；
 - (2) 上自修的時候要溫習功課；
 - (3) 能利用在家空閒的時候溫習功課；
 - (4) 上課時要留心聽講；
 - (5) 不懂的地方，請問教師或同學；
 - (6) 教師指定的功課準時做好；
 - (7) 缺的課想法子去補足；

(8) 多看有益的書籍。

(9) 加入讀書會。

第十一週 ……

(一) ……

三 集會訓練

集會訓練，是指導學生演習開會儀式，培養團結精神遵守公共秩序及獲得必要知識等的極好機會。民衆學校學生，雖然在校時間至短，無多餘暇來從事這些集會的流動；但主要的集會，也不可不相機舉行。茲將民衆學校應有的集會訓練，分述於下：

(一) 總理紀念週 總理紀念週舉行的意義，並不是單純的紀念 總理的。若是很單調很乾燥的行一個儀式，講幾句普通的報告，不獨沒有何種作用，反足以引起民衆的厭惡。所以舉行時，必須充實他的內容，使學生發生興趣。在普通 總理紀念週的節目裏，可以加入下列各項：

符紀念 總理之至意，又足彌補黨義教學之缺憾。訓練的材料，如：

(1) 黨義訓練 民衆學校課程裏，黨義不單獨教學；在總理紀念週，作黨義的訓練，既

(甲) 總理的事略：

- (1) 總理生在那裏？(廣東中山縣)
- (2) 總理什麼時候生的？(一八六六年十一月十二日)
- (3) 總理提倡什麼學說？(知難行易)
- (4) 總理發明什麼主義？(三民主義)
- (5) 總理提倡什麼道德？(忠孝、仁愛、信義、和平)
- (6) 總理做過那些書？(三民主義、建國大綱、建國方略)
- (7) 總理做的什麼事業？(革命事業)
- (8) 總理革命的目的在那裏？(求中國的自由平等)
- (9) 總理革命失敗幾次纔成功？(十次)

(10) 總理革命多少年？(四十年)

(11) 總理什麼時候死的？死在什麼地方？享壽多少歲？葬在何處？(十四年三月十二

日在北平死的；享壽六十歲，葬南京紫金山)。

(乙) 三民主義：

(1) 三民主義是什麼主義？(救國主義)

(2) 三民主義是那三民？(民族、民權、民生)

(3) 民族主義的目的是什麼？(求國際地位平等)

(4) 民權主義的目的是什麼？(求政治地位平等)

(5) 民生主義的目的是什麼？(求經濟地位平等)

(6) 中國現在所處的是什麼地位？(次殖民地地位)

(7) 政權有那幾種？(創制、複決、選舉、罷免)

(8) 治權有那幾種？(立法、司法、行政、考試、監察)

(9) 民生主義有那兩種辦法？(平均地權、節制資本)

(10) 平均地權有那兩種方法？(照價收稅、照價收買)

(11) 節制資本有那兩種方法？(節制私人資本、製造國家資本)

(2) 輪流講演 每次紀念週，如都是校長或某主任人員報告，學生容易厭倦。可以舉行輪流講演，每次請一位先生擔任講演的材料，多採關於學生學習方面、生活方面的實際問題。於無形間加多團體訓練的機會。訓練的效果，自然也隨之增加。有時亦可指定學生演說，以練習講演才能。

總理紀念週，於每週第一日第一節課時舉行，各班上課時間不同，亦可分別舉行。或特定一時間，集全校學生共同舉行。時間以二十分鐘至三十五分鐘為適宜。

(二) 週會 民校學生，上課時間不同，全校學生，此一班來，彼一班去，平時很難有聚合的機會。每週的最後一日，須舉行一個週會，集全校學生於一堂，開個全體會議。在開會時，除教師報告一週內的狀況及必要的訓導外，可以指導學生，從事下面的活動：

(1) 同樂會；

(甲) 表演；

(乙) 演說、辯論；

(丙) 講故事；

(丁) 猜謎語；

(戊) 音樂；

(己) 其他。

(2) 比賽會：

(甲) 讀書比賽；

(乙) 檢字比賽；

(丙) 算術比賽；

(丁) 常識比賽；

(戊) 音樂比賽；

(己) 其他。

(三) 課前會與課後會 各班學生每日上課之前和課後散學之前，均須就原教室或會堂舉行五分鐘至十分鐘的會。課前會的作用，是教師對於本日教學上有什麼指示，或學生應行注意的地方，可以在開會時向學生說明。並且，開一個幾分鐘的會，將學生的心先安靜下來，然後上課，於教學效率上也有很大的好處。課後會是一天的結束會議。對於學生本日的的生活，有什麼指導及明日來校有什麼準備，均在這課後會上說明。會後即行散學，也能很整齊的出校。

(四) 紀念日集會 遇國定革命紀念日及中國國民黨紀念日，遵照規定，舉行各種紀念集會，並指導學生舉行講演宣傳或遊藝表演等。茲將各種紀念日，列表於後：

革命紀念日簡明表 二十四年三月二十八日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一六四次常會修正

國定紀念日							類別
日期	紀念名稱	紀念	儀式	備	注		
一月一日	中華民國成立紀念日	以上兩紀念日，各休假一天，全國一律懸旗祭彩提燈誌慶，各地黨政軍警各機關團體學校均分別集會慶祝，並由各該地高級黨部召開各界慶祝大會。					
十月十日	國慶紀念日						
五月五日	革命政府紀念日	以上三紀念日全國一律懸旗慶祝，各地黨政軍警各機關團體學校均分別集會紀念，並由各該地高級黨部召開各界紀念大會。十一月十二日放假一天，五月五日及七月九日不放假。					
七月九日	國民革命軍警師紀念日						
十一月十二日	總理誕辰紀念日						
十二月十二日	總理逝世紀念	是日休假一天，全國一律下半旗，停止娛樂宴會誌哀。各地黨政軍警各機關團體學校，均分別舉行追悼會，並由各該地高級黨部召開各界紀念大會。					
三月廿九日	革命先烈紀念	是日休假一天，各地高級黨部召集當地各機關團體學校，分別祭奠所有為革命而死之烈士，並舉行各界紀念大會。					
五月九日	國恥紀念日	全國一律下半旗，停止娛樂宴會誌哀。各地黨政軍警各機關團體學校均分別集會紀念，並由各該地高級黨部召開各界紀念大會，兼作廢除不平等條約運動，不放假。					

中 國 國 民 黨 紀							
廿五日	十二月	雲南起義紀念日	北平民衆革命紀念日	三月十八日	五月十八日	八月二十日	九月廿一日
先烈陳英士先生殉國紀念日	先烈廖仲愷先生殉國紀念日	先烈朱執信先生殉國紀念日	先烈黃克強先生殉國紀念日	清黨紀念日	總理廣州蒙難紀念日	總理第一日起義紀念日	九月九日
<p>全國一律懸旗紀念並由各地高級黨部召開各界紀念大會，不放假。</p>		<p>以上各紀念日，各黨政軍警機關各團體學校一律下半旗誌哀，並由各地高級黨部召集黨員開會紀念，各機關團體學校可派代表參加紀念會，不放假。</p>			<p>以上各紀念日，各黨政軍警機關各團體學校一律懸旗紀念，並由各地高級黨部召集黨員開會紀念，各機關團體學校可派代表參加紀念會，不放假。</p>		

念 日	
十一月十一日	總理倫敦蒙難紀念日
十二月十五日	肇和兵艦舉義紀念日

四 個別訓練

團體的訓練，學生注意力不強，往往漠然視之。且民校學生，因年齡、職業、性別等的關係，個性各不同，尤非共同訓練，所能顧及到各人而均有效果。蓋訓練方法，必須因人而施；對待青年與成人，方法，須有差異；應付男女之方法亦有不同；至若性質之善惡，天資之知愚，訓練方法，亦各異其道。所以民衆學校除實施團體的訓練外，尤須施行個別訓練。個別訓練，須依據學生的個性，予以適當的訓導。對於各個學生性行上特殊的事項，平時須留心考查，用爲訓練的根據與資料。茲將訓練青年，成人及婦女應行注意之點，分述如下：

(一) 青年訓練法 青年時代，性情活潑，言語行動，不加檢束，小疵微過，時常發現。此種行爲，

雖屬無心，究當加以矯治，使其改悔，以免養成惡劣習慣，致爲終身之累。當其犯過時，可以提出勸告，無須更假間接方法。因青年富於感情，而又不失天真，故喜怒無常。偶被刺激，立興羞惡之心，時過境遷，卻又渙然冰消。應利用競爭性的比賽，使他在無形之中改過遷善。

(二) 成年男生訓練法 成年男子，入世較深；對於人情世態，已有閱歷。入學校後，多能循規蹈矩。間有犯過，教師亦不可於人羣廣衆之下，施行訓誨，使之難堪。應於密室行個別談話，用婉言相勸，俾能反省。訓話時，可舉古人之嘉言懿行，使生崇拜敬仰之心，而努力向善。

(三) 婦女訓練法 女生最富於羞惡心及名譽心，教師施行訓導，務須顧及此種特性。實施訓導時，對於所取之態度及方法，宜以審慎出之。最好採取間接的指示法。學生中如有犯過失的，教師可指出犯過之點，予以暗示，加以指導，使其反躬自省，不必明白指出犯過之人。婦女的訓導，最好由女教師擔任，實施時纔方便。

至於年幼兒童，天真爛漫，施行訓導時，應多用積極鼓勵的方法，引導其向善。並須指導從事於正當的活動，使有發表能力的機會。自無不良的行爲發現。

五 自治指導

(一) 自治的價值 民衆學校學生，多是社會上的成年人，負有組織社會，改進社會的責任。民衆學校，指導學生實行自治，運用集會的方式，發揮自治的精神，表現民衆的力量，使學校的訓練，擴充到整個的社會上去，實爲切要之圖。吾國民衆，向來是一盤散沙，不知團結，且只知個人私利，不顧公共利益，尤爲最大缺點。在此黨治之下，欲人民懂得民權的運用，實行自治，非有切實的訓練不能達到目的。所以，民衆學校指導學生自治，以培養自治精神，練習自治能力，使畢業出校後，能實行參加地方自治。這種訓練，在教育上的價值是很大的。

(二) 自治的組織 民衆學校自治組織，最好根據他們現實的環境，採取鄉鎮制，或保甲制。使在學校裏實地練習，到社會上即可隨機應用，事有所憑，學以致用，才能顯示出實際的功能。茲錄杭州市立中心民衆學校學生自治「全民閭」的組織及規程於下，以供參考：

(1) 全民閭組織系統圖：

(2) 全民閭規程

第一條 定名 全民閭。

第二條 宗旨 增進閭民知識，改善閭民生活，提高閭民道德，保持閭民安全。

第三條 閭民 凡中華民國國民，年在十六歲以上，不分男女，以合法手續取得本閭籍貫關係者，均為本閭公民。

第四條 義務 閭民對本閭應盡之義務如下：

(一) 遵守本閭規程；

(二) 遵守本閭公決事項；

(三) 尊重本閭名譽。

第五條 權利 閭民對本閭應享之權利如下：

(一) 選舉及被選舉權；

(二) 創制複決及罷免權；

(三) 參加閭內各項事業權。

第六條 本閭事業規定如下：

(一) 辦理行政機關指辦事項；

(二) 閭民知識之增進；

(三) 閭民生活之改善；

(四) 閭民道德之提高；

(五) 閭民公安之維持；

(六) 閭民儲蓄之推行；

(七) 閭民健康之保持；

(八) 閭民合作事業之籌辦；

(九) 閭民娛樂之設施；

(十) 其他有關本閭宗旨之一切事業。

第七條 組織 本閭設閭長一人，閭副一人，均由閭民大會選舉之。閭以下設六鄰，各設鄰長一人，均由鄰民大會選舉之。並設總務、公安、建設三組，組各設主任一人，由閭長聘任之。上列人員，組織閭務會議。

各組設組員若干人，由各組主任聘任之。

第八條 職權

(一) 閭民大會之職權如下：

(甲) 訂定及修改本閭規程；

(乙) 議定本閭應行舉辦事項；

(丙) 選舉或罷免本閭閭長或閭副；

(丁) 審核閭長之工作。

(二) 閭長之職權如下：

(甲) 執行行政機關指辦事項；

(乙) 執行閭民大會之決議案；

(丙) 主持本閭一切應興應革事宜；

(丁) 對閭民大會報告工作概況；

(戊) 督促各組主任舉辦各該組應興應革事宜；

(己) 督促各鄰鄰長舉辦各該鄰應興應革事宜；

(庚) 召集閭民大會及閭務會議，開會時並爲主席；

(辛) 其他。

(三) 閭副之職權如下：

(甲) 協助閭長處理日常事務；

(乙) 閭長因故缺席，由閭副全權代理。

(四) 閭務會議之職權如下：

(甲) 處理閭民大會交議事項；

- (乙) 處理鄰民大會交議事項；
- (丙) 處理各組交議事項；
- (丁) 聯絡閭與鄰間工作之推行。
- (五) 鄰民大會之職權如下：
 - (甲) 議定本鄰應行舉辦事項；
 - (乙) 選舉或罷免鄰長；
 - (丙) 審核鄰長之工作。
- (六) 鄰長之職權如下：
 - (甲) 執行閭長及閭務會議指辦事項；
 - (乙) 執行鄰民大會之決議案；
 - (丙) 主持本鄰一切應興應革事宜；
 - (丁) 對鄰民大會報告工作概況；

(戊) 召集鄰民大會，開會時並爲主席；

(己) 出席閭務會議；

(庚) 其他。

(七) 各組主任之職權如下：

(甲) 秉承閭長處理該組日常事務；

(乙) 主持該組一切應興應革事宜；

(丙) 出席閭務會議；

(丁) 督促組員工作之進行。

第九條 任期 閭長閭副鄰長組主任之任期爲四個月。

第十條 會期。

(一) 閭民大會分常會臨時會兩種：常會每兩個月開會一次，由閭長決定日期召集；臨時會與常會同。

(二) 閭務會議分常會臨時會兩種；常會每一個月開會一次，由閭長決定日期召集；臨時會與常會同。

(三) 鄰民大會分常會臨時會兩種；常會每週開會一次，由鄰長決定日期召集；臨時會與常會同。

第十一條 經費 本閭經費，由杭州市市立中心民衆學校經常費項下指撥之。

第十二條 附則 本規程經閭民大會議決通過；呈准主管機關後生效。修正時同。

(三) 自治的指導 社會上的民衆，向來就不懂得什麼算自治。到民衆學校來，亦只知讀書，教他們從事自治活動，恐怕要茫然不知所以。因此，民校學生的自治，非教師切實指導不可。指導要依下面的原則：

(1) 要不越俎代庖 指導學生的自治活動，要相機利導，引起他們自己活動的動機，然後再給他們充分的工作。萬不可越俎代庖，代學生決定，代學生工作。

(2) 要大公無私 指導學生的自治活動，要認清楚事情的合理與不合理。合理的便該

獎勵，不合理的便該處分。要大公無私，切不可感情用事。

(3) 要以身表率 教師要以身作則，做學生的表率。譬如要學生努力掃除，教師先拿起掃帚掃起來，學生自然也很高興的去掃了。

(4) 要善於應付 自治事業往往免不了發生糾紛，指導者若不善於應付，那就糟了。所以教師要有，誠懇的態度，靈敏的手腕，果斷的方法去應付。

茲將學生自治應行指導的重要事項，分述於下：

(1) 事前的指導 實施自治以前，要有良好的指導，使學生明瞭自治的真義，知道自己為主體，應有自動、自重、合作等能力，教師是客體，僅負指導、矯正、批評的責任；自己要循軌進行。這樣，便容易得到良好的效果。

(2) 各機關會議時出席指導 學生自治活動，開會討論等項不論多少，倘不加以指導，很難有結果。所以關於會議規則，主席權限，法定人數，以及提議、交議、決議、複議、推舉、會場的秩序、議案的討論、臨時的困難，都須相機詳細的指導。

(3) 日常辦事的指導 學生服務，有責任心的固然很多，但不負責任的也所在多有。所以我們要學生服務，都能盡職，則教師的督促，也是不可少的。

(4) 權限範圍的指導 民校學生，頭腦簡單，對於辦事權限，往往分不清楚，辦理自治事業或不免有越權或不盡職的事情發生。所以教師對於服務員，應該明白指示，使知義務所在，以及職權所屬。

其他如辦事的手續，規程章則的起草和表時的編造，疑難問題的解決等，教師須隨時予以明確的指導。

六 團體比賽

民衆是富於名譽心及競爭心的，民衆學校，應利用團體比賽，來促進學生對於性行學業上的努力。一方面培養民衆團體意識，使爲團體名譽、團體地位而努力，一方面藉團體力量來督促個人的向上。

民衆學教的團體比賽，在班級多的學校，可以學級爲單位，使校內各班，互相比較競爭。或以所分的分團爲單位。使各團互相比較競爭。各團體學生，因年齡、性別等的不同，必能互相爭勝。如兒童學成人之循規蹈矩；男生效女生的文雅。成人效青年的活潑；女生學男生的大方，均易收積極的效果。

民衆學校應舉行的團體比賽事項很多，茲舉數種於下：

(一) 團體出席比賽 民衆學校學生缺席及遲到的人數最多，根本是因爲民衆職業的關係。但學校能積極鼓勵學生出席，也可以減少缺席的人數。團體出席比賽，可以使一團體內的學生互相勸勉，除爲自己學業必須出席外，同時又爲團體的名譽及地位而必須出席。除自己必須出席外，又必須監督他人出席。在這團體的意識之下，學生必不因小故而隨便缺席。

團體出席比賽，由各班主任或訓導團主任主持辦理。分學週比賽和學月比賽兩種：學週比賽，於一週終了時統計各團體出席人數的百分比公佈；學月比賽，於一月或四週終了時，統計各週出席人數的百分比公佈。各團體每日出席人數，均須按日記載於團體出席比賽記載表。到了統計時，

應分別統計，填入比賽統計表中公佈。依照等第施行獎勵。統計表格式如下：

團體出席比賽統計表

週	第一週				團體	原有人數	出席人數	百分比	等第	備註
	丁	丙	乙	甲						

(二) 團體秩序比賽 民衆學校學生，來自社會，未受過秩序訓練，對於公共秩序之維持，應加積極訓練工夫。舉行團體秩序比賽，使學生互相監視，互相競爭，從個人的循規蹈矩培養到團體秩序的井然有條。比賽分兩種：一種是各班學生的分團比賽，一種是班級間相互比賽。前者可以教

室行列爲單位，比賽事項，注重上課時秩序的安靜與學習活動的整齊敏捷。後者以學級或訓導分體爲單位，注意於各種活動時的秩序。如排隊是否整齊肅靜敏捷，進出教室及會堂是否擁擠喧嚷，作業時是否有人閑說或發怪聲，集會時是否安靜，上課行禮時是否莊重，開會是否依照規定程序等等，均在比賽條件之列。這個比賽的考查，由班主任或訓導主任及各科教員負責記載。每週終了時，將各人的記載，加以統計，排好等第，在紀念週或週會上報告。學月終了，將每週所統計的結果，再加核算，排好等第，成績最優之團體，予以獎勵。

(三) 團體整潔比賽 民衆學校學生，多爲勞苦羣衆，因職業及經濟能力關係，往往不知愛好整潔。所以整潔的訓練，也很重要。訓練整潔，除個別指導外，也可以利用團體比賽。比賽以班級爲單位，注意於下列各項：

(1) 桌椅是否排列整齊而無塵垢；

(2) 黑板是否洗滌乾淨；

(3) 地面有無字紙及污穢雜物；

(4) 痰盂是否洗滌清潔；

(5) 牆壁及窗台有無污垢；

(6) 門窗玻璃是否透明淨潔；

(7) 其他一切處所及用具是否清潔整齊。

團體整潔的檢查，可由班主任或訓導主任指導學生自治團體，按時舉行，逐日公佈。每週加以統計，填寫統計表，送交教師在紀念週或週會時報告。優勝的團體，由校給與優勝的獎品，以資鼓勵。

(四) 團體學業比賽 爲促進學生精勤起見，應舉行學業比賽。各同程度的班級，可以相互比賽，一班中也可以分組比賽。比賽的項目有：

(1) 寫字比賽；

(2) 填字比賽；

(3) 默字比賽；

(4) 寫帳比賽；

- (5) 寫信比賽；
- (6) 算帳比賽；
- (7) 說話比賽；
- (8) 講演比賽；
- (9) 賽跑；
- (10) 賽球；
- (11) 表演比賽；
- (12) 音樂比賽。

這些比賽，每週可擇定一項或兩項舉行。擬定比賽辦法及材料，訂定評判標準。舉行時。由全校教師監視比賽，擔任評判，優勝的給以獎品。

本章參考

- 李百達 民衆學校管理法的討論（江蘇省立南京民衆教育館民衆教育月刊三卷八期）
- 徐階平 鄉村小學訓育的實際第五第六第十章（商務印書館）
- 應懷訓 民衆學校的管訓問題（教育與民衆四卷一期）
- 殷祖赫 城市平民學校管理法（教育雜誌十九卷十期）
- 史久時 民衆學校訓育問題（江蘇南京民教館民衆教育月刊二卷十期）
- 實驗民衆學校的經營第八章（浙江省立民教實校）
- 江蘇省立鎮江民衆教育館一年來之實施概況下篇第一章（民衆教育通訊一卷四五期）
- 杭州市市立中心民衆學校訓育設施概況（浙江民衆教育二卷七期）

第六章 民衆學校訓育的推廣

一 家庭訪問

民衆學校學生，每日在校時間很短，而家庭生活的時間最長。所以民校學生的訓育，不能僅於學生在校數小時內施行，要常推行到學生的家庭。怎樣把訓育推行到家庭呢？就是時常舉行家庭訪問，相機指導學生的家庭生活，以補校內訓練之不及。

(一) 家庭訪問的目的 家庭訪問的目的，不外下列幾點：

(1) 調查學生家庭生活 學生在家庭的生活狀況，藉訪問可以明白。根據訪問的結果，可以製訂更合理的訓練方法。

(2) 考查社會環境情形 社會環境，對於教育上影響很大。家庭訪問時，可以細心考查。

(3) 觀察家庭對學校的態度和希望 家庭對學校教育的批評如何？有何希望？訪問時可以注意觀察。

(4) 實施家事教育 訪問時，可以順便實施家事教育。如家政處理、家庭衛生、家庭教育、風俗改良等。

(二) 家庭訪問的注意事項 家庭訪問的事項很多，應分期認定一個中心問題，為談話時的側重點。茲將應注意訪問的事項，列舉如下：

(1) 關於家庭環境及設備的 如住址的環境、左右鄰居、房屋的構造、家中設備佈置等。

(2) 關於家庭經濟的 如家裏做什麼職業？有多少資產？每年收支怎樣？寬裕還是窘迫？

(3) 關於家庭生活的 如飲食起居怎樣？倫紀怎樣？風俗習慣怎樣？休閒娛樂怎樣？養老撫幼怎樣？

(三) 家庭訪問時的指導事項 家庭訪問時，應實就各家庭生活狀況，隨時加以適當的指導。指導的事項，有下列各方面：

(1) 關於增進家庭和樂方面 如指導孝敬父母、和睦鄰里、兄弟、姊妹、姑嫂、妯娌相互親愛，保持夫婦間愛情，愛護子女無等差等。

(2) 關於促進家庭衛生方面 如整潔的習慣、衣、食、住的衛生、簡易的醫藥知識、適當的健身方法等。

(3) 關於充實家庭經濟方面 如家庭收支預算、儉約儲蓄及家庭副業的經營等。

(4) 關於改善家庭教育方面 如教養兒童、戒除嗜好及家庭娛樂等。

(5) 關於改良家庭習俗方面 如改良婚喪慶弔禮儀、破除迷信、革除陋習等。

(四) 家庭訪問的方法 實行家庭訪問，事先應有相當的計劃，最好將施教區域，先劃分若干訪問區，分配校中職教員，擔任訪問。訪問時，第一次最好和學生一同去或請地方領袖領導，沒有男子的家庭，最好由女教師去訪問。訪問時應將訪問所得，詳為記錄，回校分別統計，以爲此後訓育上改進的根據。對於缺席最多的學生家庭，尤應特別考查其原因，設法解除其困難。訪問時應備簿冊記錄，茲抄一格式如下：

杭州市立中心民校家庭訪問記錄簿

號 第		名 姓 生 學	
		境 環 的 址 住	
		况 狀 業 職	
		好	嗜
		點 特 性 品	
		作 工 家 在	
		屬 親	同
		屬 親 非	居
		經 庭 家 對 人 本 形 情 責 負 濟	
		望 希 的 業 學 對	
		望 希 的 業 職 對	
		要 需 的 時 閑 休	
		附 記	

二 畢業生的聯絡與指導

一般的學校，對於畢業生，往往不注意聯絡與指導。學生一經畢業，就與學校脫離了關係。此在普通中、小學校，學生畢業出校後，或升學，或就業，所資於母校者尙少。而在民衆學校，學生畢業後，假如與學校脫離關係，則在校所得的，或將歸於無用。因爲民校學生，在校受四五個月的訓練，實際上所得無幾，若就此結束其學習，殊未足以應用。所以畢業後，學校應繼續負責指導。同時，一班學生既畢業，到社會上去，在民衆中就是中堅分子，學校應該將他們組織起來，使發生力量，來推動所在地的社會，以擴大教育意義，增高教育效力。照這樣看來，民校畢業生之聯絡與指導，實在是一件重要的事。

民校畢業生聯絡指導，有下列的辦法：

(一) 組織畢業同學會 指導本校歷屆畢業學生，組織畢業同學會，以聯絡感情，謀生活上之互助，並使各畢業學友，有繼續接受母校教育的機會，和幫助母校推動教育事業。茲附組織章程

以供參考：

浙江省立民衆教育館民衆學校畢業同學會簡章

第一條 本會由本館民衆學校畢業同學組織之，定名為浙江省立民衆教育館民衆學校畢業同學會。

第二條 本會以培養互助精神，增進會員知能，發展母校事業為宗旨。

第三條 凡本館民衆學校之畢業同學，均為本會會員。

第四條 本會設總幹事一人，綜理會務；幹事三人，分掌會計、庶務、交際等事項；均由全體會員互選之。任期半年，連舉得連任。

第五條 本會得聘顧問若干人，由母校全體教師擔任之。

第六條 本會每月開會一次，討論經常進行事宜；臨時會視事實需要而決定之；均由總幹事負召集之責。其修改會章選舉職員等事項，於六月十二月兩次常會中舉行之。

第七條 本會以全體會員二分之一之出席為開會法定人數，一切會議規則，悉以民權初步

爲準。

第八條 本會開會時，由總幹事爲主席；總幹事因事出席時，由會員於幹事中推選一人爲臨時主席。

第九條 本會開會，應先期敦請全體顧問出席指導。

第十條 本會會所，附設本館內。

第十一條 本會得舉行遠足會、同樂會、演講會等有益身心之各項活動。

第十二條 本簡章由會員大會通過，經館務會議審核後施行。

(二) 指導社會服務 指導畢業生，爲社會服務。組織勞動服務團，訂定社會服務事項，凡關於地方文化、經濟、政治等建設事業，各畢業生就其能力所能者，努力從事。以謀民智之提高、民德之增進、及民生之發展。各畢業生能以勞動服務爲民衆表率，培養大家互助合作之精神，一改以往怠弛、散漫、自私之惡習，而奮勉爲健全公民，這種精神觀感作用，影響是很大的。

(三) 聯絡協辦推廣事業 聯絡各畢業生，協助學校，辦理各項推廣事業。學校中語文教育，

公民訓練，生計指導等事項，如要儘量推廣到學校以外社會上去，利用畢業來幫同辦理，是最好的方法。如請他們擔任流動教學，管理巡迴圖書，散發宣傳品，代發農作物品種，代辦貸款儲蓄及一切調查、宣傳、徵集等事項，一方面學校可以省卻多少人力，同時因他們在社會上分佈之廣，推行格外普遍。而他們代學校辦理這些事情，自己也得到益處。

三 新生活運動的推行

新生活運動，是要造成一種新風氣來做建設國家、復興民族的基礎。這種風氣的造成，必賴全國國民，一致奮起，「以昨死今生之精神，作除舊佈新之工作」。民衆學校，是民衆教育的主要機關，對於新生活運動之推行，要負絕對的責任。除訓練校內學生實行新生活外，尤須以學生爲基本隊員，將新生活運動，儘量推行到社會。由各學生的個人做起點，推行到各該學生的家庭；由各學生的家庭，推行到鄰里鄉黨。茲將推行新生活應有的工作，分述於下：

(一) 舉行新生活運動宣傳 指導學生組織新生活運動宣傳隊，舉行盛大的宣傳，以喚起

民衆對於新生活的認識與信仰。舉行時要散發簡明的標語傳單，尤重在對民衆剴切的講演。新生活運動標語，抄幾十條如下：

守規矩是好人，不守規矩是壞人！

衣冠整齊，人人敬重！

有禮守法，處處便宜！

一寸光陰一寸金！

不嫖、不賭、不吃烟酒！

不要擁擠，不要吵鬧！

開口罵人，動手打人，就是野蠻！

寶貴時間，遵守信約！

愛惜物件，利用廢物！

負責任，守紀律！

清潔可以延年卻病！

個人清潔，個人健康；一家清潔，一家健康！

不要亂倒垃圾；不要隨地吐痰！

廚房廁所，最要清潔！

街道常常灑掃，陰溝時時疏通！

衣服被褥，宜常洗滌！

骯髒東西不可吃，生冷東西不可吃！

蒼蠅能傳染疾病，要撲滅他！

老鼠能傳染疾病，要撲滅他！

勞動健康整齊清潔是幸福之源！

懶惰疾病紛亂污穢是災禍起點！

(二)舉行新生活表演 學校在星期日或其他休假日，舉行新生活表演，邀集民衆參加，使

大家在觀感之中，增加實踐新生活的興味與毅力。表演可指導全體學生擔任，如能放映有關新生活的電影或幻燈片，更足引起觀衆強烈的興趣。

(三)組織新生活同志會 由本校學生聯絡社會上民衆，組織新生活同志會。社會上的民衆入會，可由本校學生介紹，每生至少應介紹若干人，不妨作一規定，當然是愈多愈好。凡加入新生活同志會的，對於新生活規約，一定要嚴格遵守實行。會員有互相監察糾正的責任。茲錄江蘇省立鎮江民衆教育館的新生活同志會章程於下，以供參考：

第一條 本會定名爲江蘇省立鎮江民衆教育館或某施教區新生活同志會。

第二條 本會提倡明禮義、知廉恥、恢復固有美德，並以整齊、清潔、簡單、樸素、迅速、確實爲生活標準，以期養成健全國民爲宗旨。

第三條 凡本館人員、某施教區各種固定集會之會員，以及其他一般民衆，對於新生活已能實踐或願意實踐者，均得加入本會爲會員。惟在本會成立以後加入者，須得會員二人以上之介紹。

第四條 凡本會會員，於入會之始，須一律填具誓約書，宣示永久實行新生活。

第五條 本會以會員大會為最高權力機關；閉會期間，以理事會為執行機關。

第六條 本會由會員大會，選舉理事三人至七人，組織理事會，任期定為一年，連選得連任。

第七條 本會理事會，由各理事互推一人為常務理事，主持日常會務。

第八條 本會理事會議總務指導調查宣傳四組，每組設主任一人，由理事兼任；幹事若干人，由理事指派會員擔任。均為義務職。

第九條 本會會員大會，每三月舉行一次，由理事會召集。理事會每月開會一次，由常務理事召集。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第十條 本會於必要時得由會員組織新生活宣傳隊或勸導隊。其辦法另訂之。

第十一條 本會會員須絕對遵守本會規章，並服從會員大會暨理事會之一切議決案，不得有違犯情事。

第十二條 本會辦公費用，由本館或各施教區分別酌撥。其他費用，由會員設法籌集。

第十三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由會員大會提請館務會議修正之。

第十四條 本章程根據江蘇省社教機關推行新生活辦法大綱第五條第七項擬訂，提請館務會議通過施行。

關於新生活內容及訓練上應用的材料，如新生活標幟，新生活公約，新生活運動歌以及理論與實際的研究討論文字，各種刊物上刊載的很多，不難搜集，這裏也毋庸附錄了。

本章參考

邱治新 小學推廣教育第四章第二節（大華書局）

林敬之 家事教育之研究（山東民衆教育月刊三卷七期）

浙江省立民衆教育館民衆學校公民訓練概況（浙江民衆教育二卷七期）

新生活運動綱要（江蘇鎮江民衆教育館）

第七章 民衆學校訓育成績考查

民衆學校訓育施行的方法，已經研討過了。現在，要說到訓育成績的考查。成績考查，在訓育實施上是很重要。因為訓育成績的考查，一方面藉以知道學生性行優劣的結果，一方面能發現訓育上改進的途徑。所以訓育考查，有下列的重要目的：

- (一) 明瞭學生的性行及實際生活狀況，作為以後實施訓練的根據，決定指導的方針；
- (二) 統計各種方法訓練的效果，改進實施訓練的方法；
- (三) 發現學生性行上的優劣，使優良兒童，感覺滿足而愉快，格外努力為善；頑劣學生感覺錯誤而覺悟，努力悔過遷善；

(四) 把考查也當着一種訓練的方法。

訓育成績的考查，當然要根據訓育標準的條目；成績的好壞，當然要看條目能實踐的多少。關

於計算成績的方法，可以將應實踐的條數，與已實踐的條數，求一個百分比，然後再依照百分比的大小分的若干等級。例如第一二兩學月內，應當實踐那些條目？（第二章所擬的條目，每類可依其難易，酌量分爲第一二學月及第三四學月兩部）考查結果，已實踐了那些條目？做成一個百分比。假定應當實踐的爲五十條，僅實踐了二十五條，這二十五條，僅當五十條的百分之五十；如實踐了三十條，那麼，就是百分之六十了。依照百分比排列等第，可以依照下列的標準：

- （一）百分之八十以上爲優等；
- （二）百分之七十以上爲上等；
- （三）百分之六十以上爲中等；
- （四）百分之五十以上爲可等；
- （五）不滿百分之五十者爲劣等；

至於怎樣考查學生實踐，有下列幾種方法：

- （一）學生自省 把應實踐的條目，分期令學生自省，看是否能完全踐實。如能實踐，舉出實

(三) 同學勸勉 學生自省，或者不十分真實；教師考查，有時不十分周到。可以再用同學互相勸勉的方法。就是叫學生各把自己所知道所看見關於別人的事一齊報告出來；好的，讓大家模仿；壞的，勸大家不要去做。這樣，每一個學生行爲及生活的實在狀況，都可以發現出來。因爲他們常常在一起生活，而且大半是鄰居，比較知道最清楚，報告當然是真實。不過，要注意訓練學生打破私人感情，作一個公正的報告，不要因挾嫌而詆譏，或徇私而隱瞞，鬧出爭執成意見來。如嫌公開報告有礙難之處，亦可改用分組調查的方法，調查後用表格記載，比較便當。茲錄浙江省立民衆教育館

民衆學校公民訓練分組調查表供參考：（參見第一一〇頁）

(四) 家庭訪問 學生的生活和行爲，家庭裏人，知道很詳細，如果常常實地去訪問，知道一定很清楚，不過家中人往往不肯直道其短，教師訪問時，要用極誠懇的態度，說明訪問的用意。

(五) 公民測驗 用測驗的方法，來考查公民訓練的成績。這種測驗，當然不在考查學生對於某某條目的意義是否了解，而是要知道他對於某種情境或某種性行的認識是否清楚，判斷是
否正確。按照測驗的目的，可分爲下列兩種：

組別	號次 本週訓練條文 學生姓名 記號	調查時期													
		第	月	第	週	1	2	3	4	5	6	7	8	9	10
	*														
	?														
	*														
	?														
	*														
	?														
	*														
	?														
	*														
	?														
	*														
	?														
	*														
	?														
	*														
	?														
	*														
	?														
1. 分組人數不可過多以三人至五人為度															
2. 組長應選一品性溫良態度公正的															
3. 每週改選一次條文也逐週變換															

(1) 認識測驗 這種測驗，是考查學生對於情境的分析的能力的。在一段事實之後，寫上許多不同的評判，令學生分析出那一個評判是對的，在上面打一個記號。例如：

(甲) 我在公園裏散步，看見很好看的花，就摘下來……(競爭)(偷竊)(欺侮)

(說謊)

(乙) 先生叫我做事，我忘記了：先生問我做沒有做，我說「做的」……(偷竊)(欺侮)(說謊)(競爭)

(2) 判斷測驗 這種測驗，是考查學生對於某種性行的判斷能力的。測驗的構成，可以列舉十件壞事，讓學生去把他排列等第，最壞的放在前面，每一項事件以一個字做代表。舉例如下：

甲——不準時到校。

乙——竊取同學的用品。

丙——隨地吐痰。

丁——用熱水澆在貓身上。

戊——獨佔公共的娛樂器具。

己——考試作弊。

庚——浪費金錢。

辛——譏笑被師長責罰的同學。

壬——故意說穢褻不堪入耳的話，以爲笑樂。

癸——不尊敬師長。

本章參考

劉百川 公民訓練法第十章（黎明書局）

范公任 小學公民訓練概論第十章第一節（商務印書館）

邱治新 民衆學校的訓育問題（山東民衆教育月刊三卷七期）

浙江省立民衆教育館 民衆學校公民訓練概況（浙江民衆教育二卷七期）

第八章 民衆學校訓育實際問題的研究

民衆學校訓育上實際問題，有待於研討的甚多，本書殊未能盡。茲將已經民教同人研究過的重要問題，選列幾則，殿於篇末，作爲一個附錄。

一 怎樣留生

一般民衆學校，在開學之始，學生非常踴躍；迨後就日漸稀少，到了畢業的時候，簡直「寥若晨星」，所存無幾。這種情形，不外下列的原因：

- (一) 主觀的原因 主觀的原因，是屬於「民衆」方面的：重要的，有下列幾種：
 - (1) 缺乏讀書興趣與恆心；
 - (2) 生計維艱；

(3) 職業上的妨礙；

(4) 家務的牽累；

(5) 年長差學；

(6) 作不正當的娛樂——飲酒賭博，致常曠課；

(7) 住址的遷移和通學的不便；

(8) 氣候的影響——「風吹一半，雨落全無」。

(二) 客觀的原因 客觀的原因，是屬於「學校」方面的。重要的，有下列幾種：

(1) 設施不完備；

(2) 教材不適合民衆的需要；

(3) 班級沒有適當的支配；

(4) 辦理人的失職——不盡心職務或乏缺毅力。

要解決留生的問題，須對症下藥。茲將此問題解決方法的原則和實施，分述如下：

(一) 留生方法的原則：

(1) 謀學生各方面的便利，並增加其學習興趣；

(2) 獲得地方人士堅決的信仰，與深切的同情。

(二) 留生方法的實施：

(1) 事前應注意的：

(甲) 校址適中，校舍設備，不可過於簡陋。

(乙) 課程和設施，要適合民衆的需要。

(丙) 教材和教法，力求合於民衆需要與興趣；尤其要因時因地因人，變通活用，能自編教材更好。

(丁) 不是真心誠意來讀書的學生，切勿濫收，以免混入校後。常時缺課，影響其他學生效尤。

(戊) 教學時間，須根據學生生活狀況支配，以免與學生工作時間衝突。

(己) 教職宜專任，不宜兼任。

(2) 平時應注意的：

(甲) 常常訪問家庭，店東和廠主，使雙方明瞭，減少家庭廠店方面對於學生入學的阻礙。

(乙) 時常舉行識字運動通俗講演等，造成社會讀書的空氣，以引起民衆讀書的興趣。

(丙) 依學生性別、年齡和程度等分班教學，減少學生學習困難。

(丁) 規定補習時間，使缺席生和劣等生不致因程度落後，減少學習興趣。

(戊) 對於學生勤惰，加以獎懲，不輕易讓學生缺席，成爲慣事。

(己) 對於民衆生計問題，要能給予有力量的幫助。

(庚) 常開同樂會，多造娛樂機會，增加學生的興致，使師生感情，日益濃厚。

(3) 事後應補救的：

(甲) 教師應常到缺席學生的家庭，訪問缺席的原因；並幫同他們解決疑難問題。

- (乙)責成關係人，調查缺席原因，並強制入學。
- (丙)追繳學費或予嚴重的懲戒。

二 怎樣維持秩序

秩序問題，是民衆學校訓育上比較嚴重的問題。因爲民校學生，在家時多，在校時少，家庭環境不良，各人習氣不同，要能維持秩序服從紀律，恐四五個月時間的訓練，是不夠的。一般人對於守秩序的訓練方法，不外下列種種：

- (一)佈置訓育環境，使學生觀感；
- (二)課前訓導和課內管理；
- (三)散學時的監督；
- (四)注意人格感化；
- (五)利用團體制裁。

以上方法，當然都是很好的。不過秩序問題，不能看得過於嚴重。過於嚴重，一般民衆，反受不了拘束，容易對學校生厭惡之心。要從極散漫的份子漸漸到有秩序有組織的集團，非一日之功，所能奏效，是要漸進的，要因勢利導的，不可驟然用嚴格方法。最要先要使他們生活態度的改善。訓育上一切實施方法，都能從各人的內心服從，做到自覺的、克己的、志願的地步。教師對於學生的不守秩序，不可表示憤怒，立即責罵，一時的辦法是無效的。應有持久的毅力，仔細研究他們不守秩序的原因，再平心靜氣的想出幾種補救的辦法。同時教師對於不守秩序的學生，不應加以歧視。因一歧視，反使學生喪失了自尊心，對於教師格外含恨。結果會愈弄愈糟的。

三 怎樣處置頑劣的學生

民校學生分子複雜，社會不良習俗沾染太深，他們大都居於下級社會，環境和生活。往往不容許他們有良好的教養，和自制的的能力。加以青年和成人，男人和女子，生理與心理，都有顯著的差異。一向沒有受慣約束的生活的各色青年和成人，突然集合在民衆學校裏受陌生的訓練，一種不耐

煩和不舒服的感覺，立刻會使他們厭倦。因此，有意或無意的越規與糾紛是不可避免的。最難處理的，就是頑劣學生的胡鬧如鬧架及斯混等。分述於下：

(一) 打架和爭吵 原因不外下列事項：

(1) 玩弄弱者 如取綽號，譏笑、侮辱、惡作劇等。

(2) 彼此刁難 如藏匿別人的東西，箝制別人的行動等。

(3) 結派暗鬪 或以地段合夥，或以臭味相投，從而結派暗鬪。

(4) 攔路搶先 發生在散學時。

(二) 小流氓的取鬧 在環境惡劣的區域裏，往往有小流氓，想混進學校來取鬧，(例如和女生斯混)

關於打架和爭吵，尚比較容易處置。小流氓在校斯混，實在沒有辦法。一般省事無事怕費心力的教師，多抄襲一般學校斥革學生的辦法，把這些頑皮的害羣之馬除名不許入校，以絕患根，以圖辦學順手。為學校計則得，但為整個的社會計，則放任一個不良份子不使他有改善的機會，民衆教

育的責職，實有未盡，民衆學校，寧願放棄一個品性馴良的學生，卻不該拒絕一個失了教養的小流氓或不循規矩的頑皮青年。教師要有入地獄救衆生的精神，對於自幼失去教養的民衆，應該用善意去感化他們，去指導他們，促起他們內心的自覺。最好和他們密切的聯絡，發生了相當的友誼，並詳實明瞭他們的家庭、個性、好尚、及品行不良的背景，對症下藥，相機措施，或許能得到化阻力爲助力的意外收穫。

四 怎樣應付男女性的問題

民衆學校，在理論與事實上，均須男女同學。在風氣不開通的地方，成年男女在一起，就發生了問題。而沒有女教師或女教師人少的民衆學校，這問題更加嚴重起來。不獨同學間男女有了界限，格格不相容；就是男教師對於成年婦女教學訓導，都不免種種不便。所以怎樣打破民衆學校男女的界限，實在是一個最困難最嚴重的問題。我以爲要解決這個問題——減少男女間的隔閡而破除界限——第一要學校教師，常常到民衆家庭裏去，先和各家熟識，一天一天的親密起來，使每家

的男女，都願和學校教師接近，毫無生人氣。這樣習以為常，師生之間以及學校與家庭之間，自然沒有隔閡，女生對於男教師的訓導，也自無問題。不過教師自己的行為要檢點，態度要大方，心地要坦白，使大家信任，纔不致懷疑誤會。每見有身任民校教師的，行為浪漫，舉止輕浮，有時懷着偏見，對於女生，特別表示好感，因而引起誤會的很多。所以師生間的男女問題，主要點在教師而不在學生，更不在旁人。教師應反求諸己，究竟有無失檢的行為？有無不當的態度？有否使人有可疑之點？有則改之，無則加勉。凡與女生有所接洽，有所訓迪，最好不要在私室裏與靜僻之處，應當在有人的地方。說話也應當爽爽直直，不可交頭接耳，以及異樣的親昵態度。否則，不僅容易引人誤會，恐怕還要遭受冤枉呢？

關於學生間的男女問題，應視地方情形而定。地方上如果對於男女界限很嚴的，學校方面，也不必馬上打破，但求其漸漸接近。而學校對於訓育上應格外注意，並隨時矯正學生對於異性的錯誤觀念。彼此尊重對方的人格。迨天天見面，天天接近，學問上的研討，集會時的活動等，隨時有社交機會。祇要教師能因勢利導，使他們自然的消滅男女的鴻溝，不必視為一個嚴重問題。否則過於看

得嚴重了，反而暗示女生以一種錯覺。同時教師的觀念上，千萬不可有男女歧視的心理。

五 擔任訓育的教師要有怎樣的修養

民衆學校訓育，須注重人格感化。故教師對於人格及職務，須有相當的修養。然後以身示範，方易爲功。否則空談治人，徒勞無益。茲將教師應有的修養約舉如下：

- (一) 服膺三民主義，是革命精神；
- (二) 有溫良的性情，寬宏的度量，公正的態度，勤儉的美德；
- (三) 言語溫和，容貌端莊和藹，精神飽滿；
- (四) 思想縝密，做事敏捷；
- (五) 守時刻，重然諾；
- (六) 洞悉人情世故，辨別公道；
- (七) 富有研究精神；

(八) 生活平民化。

六 關於民校訓育問題的研究有什麼參考資料

關於研究民衆學校訓育問題的論著，散見於書誌者，也很不少。趙琳先生曾編有索引。茲照抄於下：

關於民校訓育問題論著引得

(一) 關於雜誌論文的

書	名著	者刊	載	雜	誌
平民學校訓育上之建議	孫 怒	潮	新教育評論四卷四	—	五期
長沙市民衆學校訓育方針	長沙市民衆學校委員會		湖南教育九	—	十期
民衆學校訓育方法的討論	吳 興	教育局	吳興縣教育行政週刊十九	—	二十期
一個值得介紹的民衆學校訓育實施辦法	同	右	同		右

城市平民學校管理法	殷祖赫	教育雜誌十九卷十期
民衆學校管理法的討論	李百達	南京民衆教育月刊三卷八期
民衆學校訓育問題	史久時	右二卷十期
民衆學校的管訓問題	應懷訓	教育與民衆四卷一期
民衆學校的訓育問題	施競奎	浙江教育行政周刊三卷五十一期
民校的訓育	鄭繼階	社會教育月刊一卷四——五期
民教漫談——談民校訓育問題	蔣錫恩	浙江民衆教育一卷三期
民衆學校訓育實際問題之一	金碧輝	右二卷一期
辦理民校的幾個實際問題——(5)教學及訓育問題	李伯俊	上海教育八期
如何辦理民衆學校——(5)訓育	朱秉國	教育與社會一卷四期
辦理民衆學校的幾個實際問題的商榷——(5)訓育方法問題	程光甫	百泉叢訊四卷七期
民衆學校之實施方法——(4)幾個問題	蔣希益	南京民衆教育月刊二卷十期
今日中國實施民衆學校教育的研究	楊醒遠	右一卷三期

民衆學校訓育標準					民衆教育叢話一期
民衆學校					民衆教育通訊一卷四——五期
城市平民學校教育實施法大綱	湯茂如				教育雜誌十九卷九期
學校式的民衆教育	王書林				山東民衆教育月刊一卷二期
學校式民衆教育實施法概要	周德之				安徽教育行政週刊一卷三期
民衆學校教育的理論與實際	黃抱玄				湖南民衆教育一卷一期
對於實驗平民學校的經驗	徐知正				西安市第三期民衆學校學生畢業遊藝大會特刊
西安市西區實驗民衆學校教案——(2)管理	同右				同右
湖南大學附設民衆學校概況——(4)訓育	湖南大學				湖南大學週報四期
浙江省立民衆教育實驗學校附設實驗民衆學校概況——(2)訓育	附設民衆實驗民校				民衆教育季刊一卷四期
十八年河南省立實驗民衆學校概況——(11)訓育概況	河南實驗民校				河南教育二卷十期
我們的民衆學校——(1)概況E訓育	蘇子振				山東民教月刊二卷一期
民衆夜校概況——(4)訓育方面	王則李				大夏週報六十八期

民衆學校之社會化——(7)訓育	甘	豫	源	教育與民衆三卷二期
國民補習學校實施計劃——(8)訓導	茅	宗	傑	教育與民衆一卷十期
民衆學校實驗事項舉例——(2)組織方面C管理	江蘇教育研究部	實	院	同 右二卷九——十期
江蘇省立鎮江中心民衆學校計劃——(11)訓育	馮	國	華	民衆教育通訊一卷八期
舉辦職工補習學校的訓育問題——(6)職工補習學校的訓育問題	邱		椿	上海教育一卷一期
商人補習學校概論——(8)商人補習學校之管理方法	姜		和	民衆教育通訊一卷八期
職業補習學校實施問題——(6)德育	王	志	莘	教育與職業二十三期
中大平民學校近況——(1)述管理情形	中大平民學校			雲南教育公報四卷二期
南門館概況				教育與民衆二卷九——十期
鄞縣縣立成年婦女補習學校職業訓練實施綱要——(4)訓育問題	裘		慎	浙江教育行政週刊四卷八期
民衆教育講演——學校進行之方針——(4)訓練方面	湯	茂	如	民國日報教育七期

(二)關於民教參考書籍的

書	名	著	者	定	價	出	版	處
平民教育實施法——(10)管理方法	顧旭侯等	○·三〇	商					務
城市平民學校視導法——第六章(4)訓育的指導	張哲農	○·三五	同					右
民衆教育——第六章(6)訓育	秦柳芳	一·二五	世					界
民衆教育概論——第二章(5)學校式民衆教育的訓育應當怎樣	殷芷沅	○·四〇	同					右
民衆教育問答——學校式民衆教育之部	李從之	一·五〇	江蘇省立教育學院					
平民學校教育實施法——下篇第六章平民學校管理法		○·六五	中華平教促進會					
民衆學校設施綱要——(戊)訓育問題	張承祖	○·一五	嘉興縣立民衆教育館					
民衆學校——訓育問題	馬祖武		浙江省立民教實校					
民衆學校——公民訓練周曆	同	右	同					右
平民學校管理法	殷祖赫	○·一〇	中華平教促進會					
民衆學校問題			上虞縣立中心民衆學校					
民衆學校實施法			紹興縣立民衆教育館					

民衆學校實施法				江蘇省立鎮江民衆教育館
松江民衆教育館附設民衆夜校概況——(7)訓育				松江民衆教育館
紹興民衆教育館附設民衆學校實施報告——(3)實施的情形 [訓育]				紹興民衆教育館
第一期民衆學校概況——(4)乙管理概況				上海市教育局
實驗民衆學校概況——(5)訓育				浙江民衆教育實校
三季來實驗民衆學校實驗研究工作報告——民衆學校的中心訓練				同右
實驗民衆學校的經營——(8)訓育概況				同右
民衆學校實驗課程——公民訓練				江蘇鎮江中心民校
江蘇省立鎮江中心民衆學校概況——(4)設施實況乙教學系(7)公民訓練				同右
河南汲縣香泉民衆學校報告——(3)訓練之方針				河南汲縣香泉民衆學校
杭州市立第六民衆學校概況——(2)訓育				杭州市立第六民校
半年來工作概況——語文教育(2)民衆學校(5)訓育				湖北省立實驗民教館
半年來實驗報告——固定事業的實驗——語文教育(1)民校兒童班(4)管訓法的實驗				同右

除這個索引裏所引的以外，還有有價值的研究論文及實施報告，本書引用的也很多，因已分註於各章篇後，用不着再贅寫了。

本章參考

- 許公鑑 民衆教育實施法 一五九頁（大東書局）
- 李從之 民衆教育問答 學校式民衆教育之部（江蘇教育學院）
- 蕭燕侯 民衆學校留生問題與解決法（南京民衆教育月刊三卷八期）
- 蔣錫恩 介紹幾個民校訓育實際困難問題（浙江民衆教育二卷七期）
- 金碧輝 民衆學校訓育實際問題之一（同上二卷一期）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九月二十二日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十一月初版

鎮

(37670)

師範
小叢書

民衆學校訓育實施法一冊

每冊定價大洋貳角伍分

外埠酌加運費郵費

編纂者

邱

冶

新

發行人

王

雲

五

印刷所

商

務

館

發行所

商

務

館

* 版 權 所 有 *
* 翻 印 必 究 *

上海及各地

上海河南路

上海河南路

1/2 |

該書店
廿四年十一月二十日



442

